

♥ 文学亮丽人生



清流

33

ALIRAN JERNIH

KDNPP6767/1/97●

1-5-1997 ● RM3.00

生之主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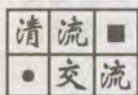
拟博物馆前塑象群

新加坡

◎方然

天是逍遥的
路也腾器
博物馆
却十分冷冽
多少虎口骇浪
几许凡尘沧桑
擦肩而逝
在身旁
塑像一群
禅定长凳上
形象岸然
各弄神情

呵，敢问尔辈
于悠悠冥思里
究竟
颖悟出
宇宙的什么奥秘？
戳破了
何种生之主题？
请回答我：
做市鱼好呢
抑或村鸡？



最近承蒙下霹雳县华校教师公会的邀请，要我为他们五十周年会庆的一项文艺活动“诗的约会”担任主讲的角色。

与 诗 共 鸣

这样的一份差事，无非是要我再一次把新诗的爱好者带进新诗的领域里，与诗共鸣。

一向认为，不论什么体裁的文艺作品，容易引起读者产生共鸣的，肯定都是那些拥有健康、明朗的主题、内容，所描述的事物、情节也都和生活息息相关，而且愈是我们熟悉的，愈是普通、平凡的，愈能引发读者的共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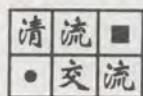
同样重要的是作品的艺术性；文艺工作者的其中一项任务就是把想要表达的思想、意识，通过艺术的渲染，更好的传达给读者，进而希望引起读者的共鸣。

有许多留传至今，仍教我们爱不释手，吟诵不绝的唐诗、宋词，能说不是上述原因形成的么？

因此，在这次的讲座会上，我引用了几首写来深入浅出，主题、内容都和生活贴近的，健康、明朗的新诗，作为讲述的范例，同时也把讲题拟定：“溅起诗歌的涟漪”。



编辑顾问 ● 田舟



与作者闲聊几句



作为一份文学双月刊，《清流》一直都在克服种种困难，期望能做到每期准时出版，以不负作者与读者们的厚望。

值得欣慰的是，近年来，本刊都能兑现“每年出版五期”的承诺，绝对没有偷工减料；虽然有时每期的间隔时间会稍为延长，那是由于出现某些不可预见的特殊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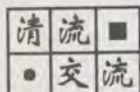
今后，我们会尽量加以改善，比如说原定五月出版的《清流》，就准时在五月份出版，而作者和读者们也都会在五月份内人手一本，不必再像以往那样“痴痴地等”。

为了确保本刊能够准时出版，我们恳请特约作者能如期供稿，而那些停笔多时的老将旧兵，也能复出文坛，为《清流》助一“笔”之力！至于文坛新秀方面，我们欢迎更多的生力军，加入“文学蓓蕾”和“校园文艺”的阵容，俾使这两个园地充满生机与朝气。

不过，有一点需要提出的是，直到今天，我们还收到一些作者采用全盘繁体字和旧式的直书方式写稿，这种方式早已过时，希望作者们一律采用由左至右的横写方式，标点符号必须点在格内，而老一辈的作者也能尽量采用简体字，以方便电脑打字和校对工作。

天天见报的“豆腐干专栏”，作者写多了有时难免会“粗制滥造”。而每两月才出版一期的文学双月刊，相信不会有“粗制滥造”的文章吧，假设偶而有粗制之作，请作者藏之于斗室，而把满意的作品，投寄给《清流》那我们就感激不尽了！

编委●岳衡



写给

《清流》

《清流》已经出版了三十一期！这是我收藏最完整的一套文学杂志。

每次收到《清流》，心里就有一份感激，一份欣喜！感激的是文学界这群有心人为文学的保温而创作了《清流》。爱好写作的人士从此多了一块笔耕的园地；欣喜的是《清流》虽然经历诸多困难像面对缺稿，销路等问题仍然坚持至今，令我肃然起敬！

这些年里，有时未能如期收到《清流》，心里就有些挂挂，有些担心！忍不住要打个电话给附近的文友：喂，你收到《清流》了吗？但我的担心却是多余的，过几天邮铃一响，又从信箱里拿到《清流》了。

这些年，我也从《清流》中读到不少的好作品，它已经成为我生活中少不了的精神粮食。重新翻阅，《清流》是一直在进步的，不论封面，编排，都算达到让人赏心悦目的效果。我很喜爱这份刊物：它俱有充实多样化的内容，除了诗歌、散文、小说、评介、童诗等等之外，编辑手札我尤注意，书一到手就先看了这一栏，为的是“听一听”编者的心声。封面封底的书法美术作品也属我所偏爱的。而三十二期开始将有的新栏《清流·交流》想必会受欢迎！我相信因为《清流》一直在进步，将有更多读者喜欢它，更多作家拨笔相助，投入更高水准的文章，让爱护它的人品尝到更精美的文学糕点！

作者·读者●碧枝



目	■
录	■

◎ 封面	东海渔村(水彩画)	黄健俊	
◎ 封底	水彩画家黄健俊简介		
◎ 封二	生之主题	方 然	
◎ 封底内页	〈 赏书艺·吟诗词 〉		
◎ 清流·交流	与诗共鸣	田 岳 碧	1
	与作者闲聊几句	舟 衡 枝	2
	写给〈 清流 〉		3
◎ 评介	摧折不了的生机	驼 铃	6
	扩大亚细安华文文学的影响	看 看 供	12
	〈 播下春风万里 〉 创作过程		15
◎ 散文	庙的故事	黄叔麟	21
	一归何处	僧 爱 介	24
	平常心		26
	平安(外二章)		28
	桂林刻印	黄石理 橡 一	31

■	目
■	录

名将迟暮	田 思	34
庄贝理的微笑	心 水	36
乾坤,我们穿行其门(外一首)	云 鹏	38
微型寓言7则	年 红	40
◎ 诗歌		
云/鸡毛扫	章 钦	42
童诗三首:交换礼物、垃圾桶、彩虹	星 子	43
童诗:种瓜	碧 枝	44
后羿	狄 秋	45
◎ 小说		
鹤仁	洪祖秋	46
◎ 本刊主办1996年第5届全国中学生散文创作比赛作品		
宽容,因为有爱	洪斑婷	52
忏悔	黄淑惠	55
母亲的宽容与谅解	阿 浪	60
那个只懂得缝钮扣的人	陈文发	65
成长的故事	张立励	68
◎ 文学蓓蕾		
月下独思	吴漪涟	71
思念的呢喃	何家润	72
小的桥小的溪(外一首)	陈彩丽	74
身在福中	小 家	75
◎ 新书介绍/稿约		76
◎ 订阅单		77
◎ 编委		78

摧折不了的生机

-- 印华文集《沙漠上的绿洲》简介

■ 驼铃



文学是人类生活的表现艺术，它高于一切意识形态，当然也超越一时一地的政治。换句话说，它有自己的生命和方向，既无须附庸，也不应被利用。不幸的是，那些醉心于权力的狂徒，总是不懂得加以尊重。不管是极权的国家，还是所谓自由民主的国家，情形都一样。一旦政途不顺，便迁怒于那些能反映社会现实的文学创作。作品被禁；作者被迫害，放逐、监禁甚至折磨至死。这类冤狱，实在罄竹难书。

1965年，印共与军人集团之间的斗争结果：华文学校被关闭，华文报章遭封禁，华文印刷品一概不准入口。这一举措，显然有意将我母语母文连根拔起。据闻，时至今日，全印尼也只《印度尼西亚日报》有半版主要是用来刊登婚丧喜庆等广告的华文。干得这么彻底，又历时这么久，今天纵使还有些通晓华语华文的华人生存下来，华文文学也早已无以为继了吧，然而事实并不然。近年来，我们不时可以从报端读到印尼华文作家的活动的新闻报导，譬如组团出席亚洲华文作家会议或亚细安华文文艺营等等。这清楚显示，印华文学的生机仍然存在，仍然有继续成长茁壮的希望。

经历了三十年铁腕统治，华文文学居然薪尽火传，迄今不灭，这力量究竟从何而来？我想，应是由于年长一辈的始终怀抱着语文乃民族灵魂的信念之外，同时在这种精神的感召下，那些具有民族自尊心的后辈也愿意继承衣钵所致。这些年轻作者，成就与魄力虽然有些不及前辈，但笔端所及的社会层面却更为宽广。从表面上看去，民族意识已经没有前辈作者那么强烈，但骨子里却仍然以能用华文进行创作为荣的。

三十年来，印华文学的活动条件虽然是那么差劣，但前辈如黄东平、冯世才、柔密欧·郑等人却仍然笔耕不辍。那里没有可供发表的园地，他们便把作品寄到中国、新、马和港、台各地。其中，尤以黄老先生的刻苦奋斗最为感人。据闻，为防遭遇不测，每一部作品在誊写时，都要用上几张复印纸，以求一抄便得数册，好分藏各处。日子一久，不但背坐弯了，指头儿也写残了，但他仍然坚持创作，从无将息之意。至于年轻的一辈，他们主要是利用《印度尼西亚日报》那半版华文所能腾出的空间作为锻炼笔锋的疆场，间中当然也有向外寻求发表机会的尝试。

据热心者统计，该国目前较勤于执笔的作者，大约只有四五十位不过，倘以三十年前的华文文学人口来估计，除去遇害或移居以及自然老去者，留存下来的，当不止此数。他们仍然满怀信心，认为那些前辈不过暂时还在韬光养晦，或许早已经在默默耕耘，正等待着春天的到来。其实，不管事实如何，以现有的四五十人的努力带动下，印华文学的逐渐繁荣也是可以预期的。

现在的这一群印华文学工作者，不但热忱，而且具有活力。他们不计得失，不辞辛劳，一边学习创作，一边又不时参与各种国际性的活动。其中尤以冯世才、林万里、晓彤、明芳、茜茜丽亚等位最为活跃。现在这本由十六名作者合著的《沙漠上的绿洲》得以顺利出版，便是由其中的一位作者出面向新加坡岛屿文化社负责人寻求协助的结果。

这本《沙漠上的绿洲》虽然出版匆促，未及全面收罗所有作者的佳作，但到底具有一定的代表性。论年龄，老、中、青都有；论知名度，也都是近年印华文学界最常见的名字。

开券第一篇便是黄东平老先生的《出洋》。黄老可说是印华文坛的主持，不管生活环境如何艰苦，都坚持写作。他是位多面手，小说、诗、杂文、话剧、电影和电视剧等都有一定的收获。作品近四百万字，在印华文坛，还没有人能出其右。他的这一篇《出洋》便是摘自长篇系列小说《侨歌》第一部《七洲洋外》。虽然内容是描写早年中国人由于穷困和遭受地主压迫百万里投荒的悲惨故事，但情况与近年由落后的农村涌向城市的盲流却颇为相似，教人读后不无感慨。黄老笔力深沉，刻划细致，人物形象的雕塑尤见功夫。对于年轻的读者，可能觉得他絮叨而缺乏前瞻精神，但对于从血泪中走过来的老一辈，却可能觉得是一篇值得反复吟咏，细细咀嚼的史诗。

第二位李愁莫，显然也是一位资深的作者。所写虽为个人生活经验，但情真意切，而且文笔幽默委婉，因此也使人乐于接受。所辑录的三篇之中，尤以首篇《回顾与叮咛》最为特出，它处处显露了天下父母对儿女那无微不至的爱，教人读来回肠荡气。

依次即柔密欧·郑，由于他在港、台、新、马发表过不少诗作与抒情小品，因此他的知名度似乎也比其它作者高了些。虽说所写多为儿女私情，社会意义不大，但这里所收的七篇短文，却都具有耐人寻思的人生哲理，教我一读再读，爱不释手。其中，尤以《相思鸟》和《一吻》这两篇，令人觉得韵味无穷。前者显示两情相悦，关系和谐乃幸福生活的根本。后者乃写爱情美梦与残酷现实之间的矛盾，有点人生如戏的味儿。另一篇《项链》，不谨题目，就连架构都套用法国莫泊桑之作。可是，效果也不差，读后一样令人欷歔不已。当然，这主要应该归功于前人所提供的桥段，但作者的活用，确也应该给予赞赏。不过，我并不希望再有第三者加以沿用，一槩。

接下来便是历任亚细安文艺营的印尼代表团团长冯世才。他也是个写作的多面手，不但小诗写得好（《马华作家》创刊号曾加以介绍），在小说和小品文方面也都 有不俗的表现。收入这合集的三篇作品中，我个人认为《捷径》一文最具分量。作者成功地塑造了两个持着对立的人生观与道德标准的典型——何敏与素素。我想，她们那不同的生活方式的强烈对照，应能给一般受教育不多的女性某种程度的启示。

第五位是原名温湘权的广月。他的文字功力深，不认是讲述故事还是营造气氛，在在显得自然流畅。更重要的一点是，他对下层社会的卑微人物的生活非常熟悉，加上他那悲天悯人的古道热肠，一旦执笔描写与刻划，也就特别亲切感人。合集收录了他的《亲情难却》、《天命？》和《迎着朝阳的人》，都是值得一读的作品。

至于巨港中学高中毕业的张汉英，大约受流行小说影响太深，合集里所收的《痴情》和《浪花》这两篇小说，尽管作者主要的目的是在于表扬笔下女主角的牺牲精神，以及贤妻良母的忍耐与委曲求全的态度，但有关故事的情节和场景的色调，却都是灰暗和令人颓丧的

原名欧阳兆庆的宋元算是较为年轻的一辈，他没有年长者那种复杂的民族情意结。他对于自己的童年和乡土风物有着深厚的爱。不论是见到风筝还是流萤，都能引起他无限的遐思与怀念。感情真挚，文字朴实是他的特点。

写《家》的白放情，本性黄名振华，第五代侨生，而且是诞生于只有达雅族居住的西加里曼丹的大森林里，而居然能争取到负笈椰城中华中学的机会，以至学会写文章做小说，这该是个不简单的过程吧。据说他已经写了五十多篇小说，正准备结集出版。我想，这对印华年轻一辈的作者应是一项莫大的激动。他的这一篇《家》，内容是描写一户赤贫人家的悲苦生活——家庭成员之间由于无知而彼此对立与斗闹，结果不但使生计问题雪上加霜，更引致了各种各样的不幸事故。

作者逼真地、记录式地描写了他的所见所闻，有明显的自然主义倾向，人物性格缺乏典型性，是读者无法捉摸的；故事情节也是带偶然性的，既没有任何文学创作上的理论根据，也不带任何批判的意图。作者只注意怎样把有关事物如实地呈献于读者之前，而不考虑它将产生什么样的影响。长欠以来，这已是文学创作上一个被争论的课题。

按合集的顺序，这里应该提一提莫明妙了。他的四篇散文，的确是妙趣横生。读这类文章，就如进餐时在米饭鱼肉之外，夹来了一葱酸辣之类的杂拌。营养是谈不上，不过一阵清爽的感觉倒是有的。

原名徐小民的明芳女士，不但能言善道，热心文艺活动，写起文章来，更是寓意深长。在这合集里的七篇作品中，我认为前四篇尤其可读性。现在仅摘录首篇《茶树》当中的片段，让大家领略一下她那别具怀抱的情思：“我们的祖先，把茶树移植到南洋……我不知道，几百年前的茶树，与几百年后的茶树，在外表上，会有什么变化。我只知道，足以让茶树自豪的是：繁殖了几代的茶树，仍然保留茶叶应有的苦涩与芬芳。”

当你读完茜茜丽亚的《梦的终站》这篇小说后，你也许会点头接受“南岛琼瑶”之喻。但这到底是褒是贬，则全视你的文学观与人生观而定。而我只觉得，她这小说就如她笔下的女子所喜爱的香槟酒，虽然香醇顺喉，却能令人迷醉；对于健康虽不致有什么大的伤害，但终究无益。

小芬的《回头》写一个善良单纯的女孩诗诗，如何苦心孤诣地图谋改变一个被人认为积重难返的骗子凌兄的故事。结果能否成功，却不加以暗示，而让读者自行思考和判断。

袁霓文笔流畅，也颇能鉴赏各种看似平凡的事物的善与美。风趣不逊莫明妙，深沉处犹胜一筹。她的《山中一日》，值得一读。

原名张匀的晓彤，看来是位颇具活力的文艺工作者，这本合集的出版，恐怕还是得力于她的构想与奔走。她感情真挚，《老屋》一文，正是她对好人好事的衷心赞扬。《父亲与爱犬》这篇东西，则更令我心潮澎湃不已。真奇怪，世间竟有如此相似的事情，就象她父亲一样，我也收留了一只流浪狗。这狗儿也真亲人、懂事。每当我出外回家，它总欢天喜地地奔跑过来，一个纵身便扑上我胸前，无限温顺地伸长脖子，与我耳鬓厮磨。我也确曾这样回答过家人的非议：“我喜欢，它至少比那些奸刁狡诈的所谓朋友可爱！”也许，就因为有了这点巧合，而对晓彤的文字产生了偏爱，还是让读者诸君自己细细鉴赏吧。

这本合集的作者，大约是依照年龄的长幼而排列。临末第二位是雯飞，但看她侃侃而谈，而且言从字顺，写作能力显然不弱。倘能再用点心思，设法加强文章的思想性与艺术性，那么前途应是不可限量的。譬如《北渣夫》和《派报员——CHARLES》这两篇的题材，都是可以让作者进一步发挥的。最后一位是谢梦涵，她的这篇《垒影》，已经清楚地展示了她的才华，特别是对于青年男女的心理刻画，尤见功夫。但愿不会为了迎合一般读者的口味，而逐渐滑向写流行小说的路子。

综观全集，印华作者，从前辈到新秀，始终秉承现实主义精神。作品的内容，大体上都能反映他们的社会生活。一般而言，他们的学历都不高，大多数只拥有初中资格，有的甚至连小学都没念完。如谢梦涵文友，根本就不曾进过正规的华校。因此，其中一些作品难免有些文字上的瑕疵。但瑕不掩瑜，只要你能耐心地翻阅，随时都会发现璀璨夺目的华采。

只要各地的文艺界都能象新加坡岛屿文化社那样，不分彼此地给予协助与提携，这沙漠上的绿洲，最终必可发展成为一片繁花似锦的园林，愿共勉！



扩大亚细安华文文学的影响

-- 出席亚细安华文文艺营有感



第五届亚细安华文文学营於今年五月廿五至廿八日由新加坡文艺协会主办。出席者有马来西亚、新加坡、泰国、菲律宾、印尼及汶莱六国华文作家代表。

本届大会除各国代表在会议上主持文学讲座及报导二年来的文学活动之外，更由主办国新加坡文艺协会出版第一本“亚细安散文选”，内收亚细安六国华文作家之散文作品，厚达五百多页，并在会上颁发亚细安文学奖予六国资深作家——马来西亚韦晕（已故），印尼黄东平，泰国黎毅，菲律宾吴细细博士，新加坡李过，汶莱傅文成，收获颇大。

本届之文学主题是如何扩大亚细安华文文学的影响及讨论如何有效地推行各地华文文学活动。

华文文学的发展，自亚洲华文作家协会及世界华文作家协会之成立，以及亚细安文艺营之筹办五届后，配合亚洲中华语系地区经济之蓬勃发展，华文启用价值日益提升之际，海外华文文学之交流发展，已有显著的进展，这是从事华文文学工作者颇感欣慰之事。唯论者深切地感觉到，海外华文文学，特别是亚细安（东南亚）华文文学，

虽然近几年来已逐渐得到重视。比如中国文学界对东南亚华文文学已有设立专门学院研讨及评介，其他地区并没有积极加以协助扶持发展，这是很令人遗憾之事。因此，亚细安华文文学，有须各国文学作家认真从事扩大亚细安华文文学的影响，在国内尤须有效地推行华文文学的活动，与华社结合力量，使华文文学在配合当前有利之发展局势之中，掌握先机，发扬光大。

犹忆去年（九五年）十二月在新加坡举行之第二届世界华文文学会议时，世界各国华文文学作家曾对华文文学的发展提出一系列的论文，诸如：如何促进华文文学与当地文化的交流，使华文文学如何与华人社会结合，海外华文作家的任务与队伍建设等都提出许多精辟之见。

亚细安华文文艺营之作家，也对扩大亚细安文学的影响及推动各地区华文文学之活动，提出许多建设性意见。

首先亚细安华文作家应与世华及亚华作家加强联系，交流写作经验，将作品转载于世界及亚洲刊物。亚细安各国作品，互相交流，刊载於各国华文报章或文学刊物，达到以文会友或以友会文的目的。每二年应出版亚细安华文小说、散文、诗歌或戏剧等专集或选集。组团互访各国，促进互助了解及作品的交流。出版会讯或定期文学刊物，报导各国的文学团体活动及作品。提倡翻译文学，与各国当地文学交流，将华人社会的文化思想动态及文艺活动，介绍给当地民族，让他们多了解华族的心声及生活方式，以促进当地文化之交流。全时亦将他族文化活动报导予华社，翻译优秀的文学作品，打入当地文学界，这些都是扩大华文文学，传播华人文化最须积极展开之事，以适应当地多元民族社会之发展与合作。林语堂早年提倡的“两脚踏东西文化，一心评宇宙文章”，就是现代海外华文作家应具有的任务与责任，对沟通中西或东西文化有很大的效应。

作为中华文学的重镇之中国及台湾，是华文文学的大市场，亚细安应与之加强文学的联系与进展。将具有本地特色的文学作品打入中国台湾市场，也是一个广大目标。如果亚细安各国华文文学，仅局限於本国地区，发展空间不大，与亚细安及世界各国的文学交流与发展，是双边或多边的。因此，在内加强文学组织及活动，对外促进各国的交流及了解，是现代华文文学应展伸的一个指标。中国作家已逐渐对新马菲泰华文作家及作品，深入研讨之际，亚细安华文作家应加强这种联系，以使亚细安华文作品得到更大的发展空间，特别是中国方面近几年来颇兴趣于出版马新泰菲作品，亚细安华文作家不应漠视此一良机，应积极开拓此一华文市场。



语录

◎艺术是永久的，时间是短暂的。

——朗费罗

《播下春风万里》

■甄供

创作的经过



1

《播下春风万里》这部书，从建议撰写到书稿的完成，转瞬之间，已是六个年头了！

要谈个中缘由，恐怕是要“话说从头”吧。……

1990年3月，我到董总工作。由于工作上的关系，我与技职教育局执行秘书张基兴先生、师资局执行秘书邝其芳先生以及会务局执行秘书王端国先生（当时他们的职称是“执行秘书”，现改称为“行政主任”）便逐渐熟络起来，饭后茶余，话题难免会扯到华教问题上去。他们知道我是搞文学创作的人，便建议我把笔力转移到华教这方面来；撰写以吡叻独中复兴运动为题材的作品，就是这个时候提出来的。

当时，我是不具备这方面的条件的，原因有四：一是我才更换工作，对于华教历史还有待进一步的认识与充实；二是如果纯属是志史，前人和今人都已做过，似乎不需要我这支秃笔去重复；三是我的创作习惯，就是对于所要描述的对象，必须深入了解，且又能触动我的心弦，这样才能从容下笔；四是当时外界给我不少干扰，“树欲静而风不止”，实在无法静开来思考。所以，我便向他们表示：“恕难从命”。

我这三位同事的耐力是深厚的，他们不认为我的拒绝就是无望。特别是王端国先生，他来自怡保，有关吡叻独中复兴运动的故事，轶闻特别多，兴致一来，就会娓娓道出一两则故事，尔后就把话锋一转，说如果由你来写，就不会让历史留白云云。听了这些故事、轶闻之后，虽然是打动了我的心，但与真正进行创作仍有一段距离，因为它不是小文章，一两天之内便可完成；它涉及的层面很广，是一项大工程。我想，“江山代有人才出”，这一段华教的重要历史，还是有待一支健笔的出现，尔后去完成它。我并非是最适当的人选。

谈呀谈地，一晃又过去了好几年的时光，我仍然不敢贸然接下这个写作的重担。但这却引起我对这方面的关注。我从董总资料室借了沈亭编的《吡叻州华文独中复兴史》，以及与此有关的资料，进行细心研读、这些都是枯燥和平面的东西，不容易触动我的形象思维，不过却因此看出一些脉络，一点儿轮廓。如果要进行创作，还欠缺许多生动活泼的素材，是需要另想办法的。

后来，我终于接下这个写作的重担。或许有人会问：你又不是武松，明知深山有虎，为何偏向虎山行呢？这倒是真话。说来很简单，大约只有两点：一是我的这三位同事经过好几年来断断续续地对我进行“好言相劝”、苦口婆心的宣教，都无法打动我，大有拒人于千里之外，他们一定非常失望的吧？我倒是怕看到别人失望的眼神。二是我属牛，岁月催我，现在已是名符其实的老牛了。老牛拉破车，该还可以的吧，不料现在却要我去拉大树桐下山，这就好比给我出了一道难题。不过，对于创作，我仍然有一股犟劲，不怕艰难险阻、荆棘满途，不信人老刀老，还想冲杀一番的；也希望从零点出发，给自己的创作生涯予以整备。我就是凭著上述的缘由，毅然接受这个写作任务，准备进行尝试和接受挑战，但这并非说自己有什么特别能耐。

我把我的决定通知王瑞国先生和张基兴先生（那时，邝其芳先生已离职，执业为律师），并提出我的创作构想、工作进行的方式……等等。他们听了很高兴，叫我草拟一份书面的工作计划书，向董总首

席行政主任莫泰熙先生汇报，以俾在行政会议上讨论。工作计划书草拟之后，我便把它提呈给莫泰熙先生，副本分别致给出版局行政主任陈清德先生、策划与组织处行政主任王端国先生以及技职教育局行政主任张基兴先生。事后，我得到通知，这项工作计划得到批准了。

2

吡叻独中复兴运动，这个题材可以写成中篇或长篇小说，但也可以写成报告文学。我却选择了后者。

为什么呢？我想，用小说方式来写，可以不受真人真事的约束，人物的模特儿不一定要一百巴仙是真人真事，可以虚构，可以创造或改造；情节的发展，未必要以时间为序，只要符合历史的真实便可以了，即使是以真人为模特儿吧，一旦进入作品后，不可能就是原有现实中的人物。这就是人们常说的艺术的真实未必就是生活的真实。这是写小说的优势，但也是一劣势。因为读者读完之后，可能还不能满足，以为作者在编造故事哩。

报告文学呢？却是有它的优点：它有新闻根据——事实真相，换句话说就是曾经确有其事，用事实说话，凝成作品之后，可以保持原有的风貌。这样，历史事件的记述，除真实性之外，还带有文学性、艺术性和形象性，不等同于普通的记载了。这种文学样式既可以写新闻事件，也可以写新闻人物，但却必须“将新闻事件形象化，用形象化的新闻事实说话”。这对于写重大事件或社会问题来说，是比小说更具有广阔的空间。所以，我就认为吡叻独中复兴运动这样重大的事件，如果采用报告文学来写，可以贴近真实地展示全貌。当然，任何文学样式都有它的优势和所制约的，报告文学也不例外，首先它就是不容许虚构。

决定了写作的样式之后，紧接着开来，就是要搜集资料。我写这

部《播下春风万里》，反映的是吡叻独中复兴运动，这是1973-1975年期间发生的大事件，为期不长，似乎不是难事。其实，任何一场社会运动，都是来由有自，不是凭空发生，吡叻独中复兴运动也不能例外。所以，只掌握到吡叻独中复兴运动的资料是不够的，需要溯源而上，找到一些与此事有关的政治、经济、教育等等的材料。我先后从董总资料室、教总资料室以及其他方面找到我所要的资料，在1994年中，用了大部分时间来阅读这些资料，泅泳于历史的海洋之中，写摘要、笔记，构思写作计划等等。本书封底的内容简介，就是当时写下的部分文字，其中一些文字也曾刊在《华教导报》上。

为了使内容更真实，资料更丰富，我们决定采访当年参与这个运动的人士。从1995-1996年，我们进行一系列采访，接受我们专访的一共是廿人。这离我们的目标有一些差距，原因是：有些人联络不上，不接受采访，或者答应了临时变故未能进行专访的，为数也不少。采访的工作，是苦乐参半的，只有身历其境的人才能体会个中况味吧（详情请参考附录一）。

访谈告一个段落，资料的梳理也就绪了，我就在今年九月开始动笔创作。进度还算不错，写了几万字。可是，再仔细一看，我就不满意，索性把它全部打碎，重新修订写作方案，从头再写。十月中就把稿全部完成，十一月初进行修饰、调整、补充、缮写、发排，这样，一部以吡叻独中复兴运动为题材的、近十万言的报告文学《播下春风万里》终于完成，我也因此放下了搁在心头上的大石了！

3

《播下春风万里》反映的七十年代吡叻独中复兴运动。这又是一个民族觉醒运动，它通过维护民族教育、权益的方式，体现出民族气节和民族尊严的不可侮的磅礴气势；参与这个运动的人士以忘我的、无私的奉献，为她增添亮丽的色彩，也为她谱写成一首震魂慑魄的史

诗。

写这部书的时候，我始终坚持这个原则：史实的准确性和作品的可读性。换句话说，我写这个华教史上的重大事件，是历史的真实，可以经得起时间淘洗的，绝不是向壁虚构的东西。从历史角度来看，它有脉络可寻，真凭实据，可以复查，但却比一般的历史记载来得活泼、带有兴味。新闻人物是真人真事，它进入作品是为了情节的需要，以加强作品中的文学性。人物形象化是必要的，但有节制，不作过度的夸张。为了使人物写得“活”一些，我是着力写好最突出、最感人的典型事例，并通过人物的言谈、个性特征、行动等，反映出人物的心灵美，让人物形象站立在读者的面前。而小说惯常使用的心理描写，我是少用或者摒弃不用。

吡叻独中复兴运动是场波澜壮阔的运动，涉及的事例和人物很多，不能毫无选择地全部容纳进去，否则就不能成为一部文学作品了。我只抓住一些重点，加以突出，进行详加描述，以表现深度；次要的材料，只是略写，以展现“面”的广度，希望这样能起着烘云托月的作用。新闻人物穿插于各个情节之中，也是根据这个标准的，只取一个侧面，或一个片断，因为这不是传记。

倘若读者诸君不以为我讲真话就是自我夸耀的话，我可以直白地说：我的写法是有讲究的，那就是力求把各种结构手法熔于一炉，为我所用：全书共六章，每一章之中，我都进行设计，使它有起伏、有对比、有照应、有伏笔、有悬念；章与章之间的起承和过渡，力求自然、和谐。为了总摄全景，我采用广角镜式的描述，然后以特写镜头来细写，再连接成一个整体；某些篇章还尝试运用了蒙太奇手法；有时为了展现重大矛盾，我便以戏剧的手法进行横向发展；为了作品的纵线流程有波澜曲折，我采用散文或小说的某些手法，以跳跃方式来带领它的流动。总而言之，我写这部作品是力求主线明确、重点突出，“犹万山之拥主峰，百川而归大海”。

鲁迅有云：“第一个吃螃蟹的人是真正的英雄。”而采用华教题材以文学式来表现，我是不自量力的先去打头阵，这就有点像“第一个吃螃蟹的人”的况味了，当然我是不配被称为“英雄”的。科学研究，容许试验和失败；文学创作呢，也应该容许试验和失败。我以为不妨作如此观。我的这部作品，是不是做到我自己所订立的标准呢？是不是做到不让历史留白呢？我没有十分把握，可能疏漏、不足之处一定很多。我恳切地希望读者、华教人士以及文艺界朋友们给予严格的批评和教正。

4

本书由我来撰写，我是付出了一定的劳动代价的，但是，它能顺利完成和出版，还有我的上司和同事们的一份劳绩，是功不可没的——

董总首席执行官莫泰熙先生的支持与关爱；

出版局行政主任陈清德先生，除了给我提供了创作上的便利之外，还关心本书创作的进程，常给予鼓励与关怀。

策划组织处行政主任王端国先生与技职教育局行政主任张基兴先生，他们为了企划的周详，耗费不少的时间与精力，还陪同我这头“老牛”奔驰于南北大道，出入吡叻州各大城镇、乡村，饱受奔波、日晒雨淋之苦。本书排版后，张基兴先生特拨出好几天宝费的时间，进行仔细披阅，提供了许多宝贵意见。

梁玉英、徐雅艳、郑惠蓉、李翠云、陈秀玲等位同事，为书稿的电脑输入或排版而忙碌，使这部作品能在非常短暂的时间内送厂印刷，她们的辛劳是令我感动的！

（1996年11月，稿于加影新一统楼）

庙的故事



○黄叔麟

有华人的地方，就有庙；有庙的地方，就有人拜神。

一天，新加坡国家档案馆馆长林源福兄对我说：“不要用我们现代人的眼光，来看待先民们的神，和他们的神庙。”

因此，我又一次在烈日当空之下，风尘仆仆地到老远的义顺去，去看看危墙断垣之间，我们的先民们，是怎样靠着神所赋予的信心和勇气，在那湮远的年代、那黑色的原始森林里，与大自然搏斗、与乌烟瘴气搏斗、与猛兽搏斗。然后，土地开发了、血汗灌溉了。早期的穷乡僻壤，到今天才有了这片繁荣。

而庙，依然存在；而神的脸，久已被香火薰得炭黑。我在那一张张炭黑的神的祭脸上，读到了华人在义顺奋斗了百余年的一首首史诗。

什么人最早在义顺建庙呢？

井水港大伯公庙的庙祝苏祥才对我说：“一百多年前，当流经义顺的三巴旺河的两岸，还在开荒及种植甘蜜与胡椒的时代，入夜，哪一个劳工如果没有回返宿舍，他就被猛虎吃掉。”

于是，第一代的港主之中，有一个叫曾亚六的，就在三巴旺河的一条支流的桥边，摆了一个石制的香炉。然后，许多劳工晨昏都去膜拜。“说来奇怪，”苏祥才说：“猛虎便渐渐不再伤害人命了。”

劳工们每一天平平安安的走进森林，每一天平平安安的回返宿舍。从此，那个香炉，就被称作“桥头伯公”。

后来，第二代的港主之中，有一个叫苏大会的发达兴家了。他就替那个香炉建庙。那庙从此就被正名为“井水港大伯公庙”，第一个庙祝是陈清丰。

再后来，突然传说 陈清丰，在一天清早，他挑菜经过桥头要去贩卖的时候，亲眼看到大伯公穿龙袍骑白马，在他的身边与他并驾齐驱

这传说很快的就不脛而走，井水港大伯公庙的香火从此就兴旺起来，而陈清丰也从此不必再清早挑菜去贩卖了。

作为一个无神论者，我表示我是不相信这种故事的。但苏祥才说：“这已经是很久很久的事了。如果

陈清丰还在，今年也已百多岁了。”

但那个石制的香炉还在。我去扫除香炉上堆积已久的香灰，发觉上边镂着“丙寅年制”四个隶书。虽然没有帝号，但今年是丙子年，我于是屈指算算，六十年一个甲子，两个甲子就是一百二十年。上一次的丙寅年距今已经十三年了，那么，那个香炉，肯定是一百三十四年前出世的。我过后去翻查《中国近代史》，发现那一年，正好是清穆宗同治元年。

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怪不得那个香炉那么古拙。

说不出井水港大伯公庙究竟经过了几次的扩建，但它如今已经有了独特的姿态。而它的左侧供奉着的是当年时常出设、时常伤害人命的“虎爷”。虎爷的门口，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早已被善信们贴满了一张张画人画马的“贵人指引”。这不就是一般小人物心里最规矩、最安份的期望吗？只因现今的小人太多，所以人人都期望“贵人指引”，纵使所谓“贵人，也如炉里的香烟一样，始终都在虚无飘渺之间。

然后我来到聚善堂的旧址，就在先前的财启村、现在的义顺军营的对面。有一个叫胡帝旺的老人告诉我，三十几年前，这聚善堂是从一间“五虎庙”分出来的。五虎庙曾经设在华顺芭里，后来因为业主征用，就搬。这善堂现在已经和华山宫合并起来，便正名为“聚善华山宫”。

华山宫是一九三四年建在华顺芭里的一间供奉大伯公的神庙，当初建庙的目的，是为了祈求风调雨顺，祈求出入平安。当然也祈求长命富贵、子孙满堂，金玉也满堂。

现在，合并后的聚善华山宫已经建起来了，就在义顺环路义顺第二道的交界处、培新小学的对面，占地一八四三平方公尺。

义顺新镇发展起来之前，还有一间南风善堂，一间成邦堂，一间何碧山宫。这些神庙，旧址如今都已变成了一座座的高楼组屋，“欲寻古迹都迷”。

不过，胡帝旺告诉我，它们也合并起来了，合并之后就是“联合庙”。这间神庙现在也是义顺区里最大的神庙。

但更早的时候，义顺区里不是还有另一间“联合庙”吗？那是由四间过去分别坐落在梨山、杨厝港和汤申路的神庙合并起来的。这四间神庙是元寿堂、龙霞馆新胜堂、镇南庙广寿堂、顺西宫。

胡帝旺说，它们也将建在义顺第九道、第二四四座与二四五座组屋之间，并将正名为“义顺镇联合庙”，加以现代化。

我真的不曾以一个现代人的眼光，来看待先民们的神和他们的神庙。因为我知道，生活给人的压力太大了，不管是开荒的时代或繁荣的时代。竞争越来越白热化，人在缺乏信心和勇气的时候，就需要神。可是，人又以自己为本位去替神设想，所以人在进步，神也在进步；人在发展，神也在发展；人要现代化，神也要现代化。

要不，为什么叫“神人相通”呢？

《祝香辞》是这样赞颂的：“神人相通惟心感，心感信香化苍穹。”

因此，有的时候，我焚香养鹤之后，也赞颂。

一归何处

○石僧

万法归一，一归何处？

竖直腰板，凝聚心力，提起话头，参！

一归何处……一归何处……

一归于空！

那，空又归何处？

不对，再提起，再参！

一年无所归？

再参。

……



渐渐地，从直觉的参，转成念，怎么，念话头了？

不行，再提起，参！

一归何处？

一可以归向任何处收！

又转成思考了：

是的，一可以归何任何处，向来就没有规定一必须归何处的，既然如此，当然就由它去了。

那是没答案的。或者说，没固定、规定、必定的答案的。

找到一可归处，或真可参透一的归处，视此归处何在，便表示了其领会、或悟境何在了。

于是，继续参……

一归何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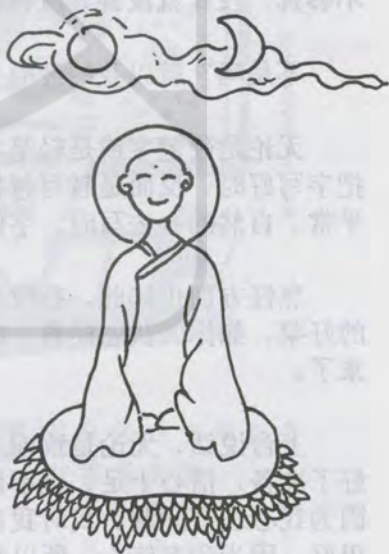
一归心深处。

然而心深处传来的讯息，仍然不是悟境，于是：

万法归一，一归何处？

参！

九六·十二·廿六·
般若岩，加纷都七



平常心



○理爱

我感觉到，人一旦有所求，一种十分执着的求，凡事做起往往不自然，不够真，没真就没善，没善就没美了，真善美是一体的。

不是吗？就以我的经验为例：

无论是硬笔字或是轻笔字，一旦我很用心地一笔一画去写，要求自己把字写好时，反而是越写越糟。反之在我没有任何刻意的要求下，用一颗平常、自然的心去写时，字体写得还像是我写的字。

烹饪方面也如此，在没有刻意要求之下去煮得好。那道没刻意煮出来的好菜，如你问我怎样煮？放什么调味料？放多少？我就说不出一个标准来了。

上台说话，无论是致词、当司仪、当主持人、演说……皆是如此。做好了准备，信心十足、也不畏惧台下观众的眼光，上台时，也总是讲不好，因为我心理有问题。我对我自己有个过份的要求——我认为我一定能够讲得好，因为我有信心，所以我一定要达到我的要求，即是讲得好，上台时

偏偏就是语无论次。我发现我的毛病就在此，之后我常提醒自己，无论做什么事情一定要要求自己做得好，但在做时要抱有平常心，一切尽力而为就好，经过一段时间的自我观察，这样的想法确实对我有帮助。

我认为我写稿时也有同样的现象出现。写信给朋友能娓娓道出心中话，心没有任何顾思，平常自然，所以真情流露。一旦写稿时，心里就对自己有所求了，措词用语、句子问题、表达方式……种种要求，也许就是这种种要求，使到自己在写稿时的心态也不自然、不平常了，弄巧反拙，导致所写的文章有种不是“真情流露”之感了。

我真的，真的，真的……有这种感觉：人一旦有所求，十分执着的求，凡事做起来往往不自然了。所以说平常心重要，它能让我较应付自如。无论如何我的功夫毕竟有限，这颗心尚要加以训练。用如此的方式表达我的体会，不知您可明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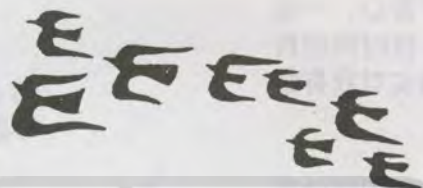


语录

我只能对文章负责
对读者负责
至于给编辑带来的麻烦
就只好表示歉意了

——钟惦棐

平安(外二章)



○橡章

平安，就是无病无痛，无灾无难，那么日子就会过得快快乐乐，欢欢喜喜。

小时候，每一个新年，父亲总会叫人写了四个字，贴在大门额上，“出入平安”四字闪闪发亮，是用金粉写的。那时，我年幼无知，不了解这四个字的意义，只知道当父亲贴上这四个字时，我就可以穿新衣拿红色了。

今年的新年前，接到继程师父的贺年片，同时他亲笔题了两个字给我，那就是“平安”。“平安”两字非常工整又平稳，真像是平平安安。真的，这“平安”两字，胜过多少个祝福呵！我深深爱上这两个字，同时更使我怀念父亲在世时爱上的四个字：“出入平安”。

就在新年期间，朋友的孩子骑电单车，不幸发生车祸，撞断了一条腿。我心想：一个人一早能平平安安的出去，晚上平平安安的回来，那是何等的幸福呵！

今天，我深深体会到，父亲每一年都贴上“出入平安”的心意：他就是许下深深的心愿，祈求出入平平安安，那就是幸福了！是的，出去平安，回来平安，一家就会快快乐乐了！

我们如果一辈子都能平平安安，无灾无难，那该是多么幸福的呵！



快乐、 欢喜

生活中，我们要快乐，我们要欢喜。

是的，凡是人都会有这么的要求。

一个婴儿，当他吃饱睡足时，只要你逗他，就会裂开小口，咿咿呀呀的笑，是多么可爱呢！

说起来，快乐欢喜，都不是只有一个定义的，这要看个人的心灵感受要求而定。有些人很有钱，天天可享乐，但他的心灵并不一定是快乐。有的人日寻三餐，夜求一宿，生活平淡，然而，他却活得快快乐乐，欢欢喜喜。那就看你如何对待人生了。

人活在世上，就会面对重重的困难，假使每天这个不顺，那个不满意，相信天天都会有烦恼，天天心神不宁，严重的更会伤害别人，又伤害自己当然不是叫你凡事都不去理，人活着总是要面对生活，但是尽量放开心情，自自然然，轻轻松松地面对，相信这样会比较容易处世，因为心情宽，脑子清醒，智慧自然强，一切就会变得容易了，有句话说：“遇顺境处之淡然，遇逆境处之泰然”。

人的一生，何不放开心情，快快乐乐，欢欢喜喜地上路呢！



人喜欢养狗养猫，狗会看门，猫会捉老鼠，但是，它却不会为人谋生计。然而，人还是疼它，爱护它，因为，它会讨主人的欢心，不是吗？猫看到主人，会侧着头，轻轻地摆着尾巴，接着就靠近你，依偎你的身边，那时，你不疼它都不可了。狗着见主人时，会摇头摆脑频频摇着尾巴，在你的脚边转来转去，多么会讨主人欢心啊！所以，人每每叫狗猫时，都是轻声低气。记得有一次，在公园里，我听见一个打扮入时的妇人，不断在叫“月妮”，样子好紧张，我上前问她：“孩子走开了？我帮你找。”那妇人即皱起脸，双眼瞪着我，我顿时吓了一跳，不一会，一只小狗跑回来，她高兴的抱起小狗，看也不看我一眼，原来“月妮”就是那只小狗。

养牛的人，都是为了谋生计，但是，人对牛总是很少轻声低气，开口就是大声叱骂，然而，它却不会反抗，总是低着头，默默为主人卖力，一辈子都不会对着主人摇头摆尾，亲近主人，所以，我们常听人在骂人，会抛出这一句：“蠢到像牛一样！”

小时候，我常看到孟加里人，高高坐在牛车上，手握着一根竹鞭，一旦牛的脚步慢了，一声叱骂，随着竹鞭便向牛背抽打，它还是低着头，忍声吞气地向着提步。一根粗大的木枋，紧紧套压在它的颈项，还要拉着一车的木柴，那是多么可怜啊！

牛为什么得不到主人的疼爱呢？就是它不懂得向主人摇头摆尾，讨主人的欢心。

桂林刻印



○一介

旅游中国期间，在各个城市，都见到雕刻印章的推档。

篆刻，原本与诗、书、画并列，是中国的传统艺术，如今，它在海外已是冷门中的冷门了，但在中华文化的老家，却依然充满生机！

这次赴华旅行之前，已想到要刻此印章给儿女及侄儿侄女们作纪念：既可盖在各人购买的书籍上，又得于认识中国传统艺术。

在广州，由于形色匆匆，不方便刻印。生怕续程的西安、北京也将如此，既然在桂林住宿地点附近就有刻印摊子，此时不刻，还待何时？何况，“桂林山水甲天下”，奇山丽水，灵气所钟，在这儿刻几方印章，很富有纪念意义啊！

早就听过好些中国已故或尚健在的篆刻名家的大名，如吴昌硕、齐白石、邓散木、熊伯齐、钱君匋、顿立夫……真是如雷贯耳。依然健在的顿立夫，名气更响，但刻一方印章要人民币千元以上，岂是我辈所能负担得起，此外还须要特别安排、得有时间等待！

在我们住宿的观光酒店大厅前面一角，就有一个刻印推档，陈列着好些大小不一的玛瑙、青田石、寿山石。问问价钱，一块约四平方公分（每边约二公分）的寿山石或青田石，连工包料是三十元人民币——我相信讨价还价后二十元即可成交。

这比起在大马刻印，当然便宜多多！我尝在吉隆坡一个大规模的书展上，问过篆刻的收贵，一枚四平方公分的连工包料约马币三十元（按：一万元马币可总换人民币三万二十元。）

至于酒店范围外面的推档，刻印更廉宜，一方低于人民币十元。于是在晚间九时，我和妻子到那儿看看。

卖纪念品的摊档约十个，其中两档兼营刻印，我们光顾的是后面那一档，由一对年约三十的年轻夫妇经营。

他俩操着桂林话；这两天来我们已听惯了：字音与华语是相同的，但“四声”却起了变化，而且速度奇快！地陪（导游）先生说它接近四川话。我们在大马听到的广西

话，这儿完全听不到。

刻印果然极便宜，最后讲定四平方公分的刻九方，每方六元；另一枚十五平方公分的，则是二十五元。材料是青田石，颜色均匀似玉，带有油质感觉，很耐摩挲。钮是十二生肖，我们列出了各人所要的动物。

在街头摆档，当然不是什么名家，但这年轻人的刻工却不赖！

夜晚九时许，在昏黄的自备电灯下，他开始治印了：动作迅速老练，没有预先在印石上起稿，直接下刀，这可真不容易啊！试想：在印石上必须刻“反体”字，盖出来才是正体字，没有几许功力，那能率尔操觚！

他有一本楷书篆字对照小字典，搁在那儿，以供有疑难时翻查参考。他说：所刻篆字，都有根据，不是凭空杜撰的。

我们交代他：明晨八点把刻好的印章，送到酒店大厅。

回到酒店，在房间内想想：旅

馆门禁森严，本国普罗族群，是不容易获准进入的，如果出了差错，货送不到，岂非害惨了他？于是，晚上十一时许，披衣而起再到那摊档去。

他果然还未收档，正埋头孜孜治印，已经刻了七八方，再等等就能“银货两讫”。

他的妻子，搬过一条仅有的长凳，让我们坐，乘这难得的机会，倒可问问当地的民生概况。

他说：刻印已有八年了，原先是在某政府部门服务，后来才离职自己开档，当起个体户。

他俩只育有一个孩子——这是中国当前最普遍的现象。从叙述两周岁小儿的举止与爱好中，流露出身为父母者对孩子的关怀爱护。

他们透露，如今在中国，医药费是一笔大负担。在医院顺顺利生个孩子，动辄人民币几百元，如果难产要动手术开刀，则需三几千元了！

教育经费也昂贵。好一点的学

校，都要大笔赞助费，其他杂费也多多。家长的负担好重啊！

邻近的摊档先后熄灯并推走了，最后只剩下这一档，他的“定力”很好，不管已是子夜时分，仍然从容刻印。

十二时一刻，他刻完最后一方印章，我们也如释重负，松了一口气。

蘸了印泥盖印：红彤彤的，布局、线条和力度，都不错啊！

问他家住何处？是在志远的乡下，踏脚车回去要将近一小时。

他熄了灯，准备移动摊档。

我衷心祝福他们，在未来的岁月里，营业日有进展，告别贫穷，过着富足安乐的生活！



名将迟暮



○田思

“自古美人如名将，不许人间见白头。”想不到这种人间憾事也在亚特兰大的奥运会中上演。

西马体育记者在综述奥运会田径成绩时，提到参加了5次奥运会的牙买加36岁老将默林·奥蒂，在女子100米决赛中美国的盖尔同时冲线，最终却含泪站在银牌领奖台上。曾打破比蒙男子跳远“21世纪记录”的美国老将鲍威尔，带着腿伤，在最后一跳中一头栽进沙坑。参加七项全能的34岁“女铁人”杰基·乔依纳-克西与曾经35次打破世界记录的乌克兰撑竿跳名将布勃卡，都因伤退出比赛。英国的前世界“第一飞人”克里斯蒂以36岁的“高龄”挤进百米决赛，却因两次有争议的抢跑而黯然出场。其实，该记者笔下没提到的，在这次奥运中“功亏一篑”的老将还真不少，如换了新搭档而失去混双金牌的韩国双打奇才朴柱奉，以及在射击最后一枪时休克晕倒的中国神枪手王义夫等。

记者是带着同情的笔调来评述这些曾在运动上叱咤风云的迟暮名将，并称之为“难忘的失败”，大有“时不我予”之慨。不过，在文字的后面，在奥运现场转播的电视机前，我们却看到了这些“老将”令人崇敬的一面，失败并不可耻，他们那种敢于拼搏的精神，却体现了人类不向衰老和命运

低头的顽强意志。我觉得这是极其庄严与悲壮的，像秋天红叶的一季烂漫，像西沉夕阳的刹那辉煌。

这些名将都过了他们在体育竞技上的巅峰状态，岁月的销磨或许使他们不复当年勇。但至少他们在本国还是某个项目的顶尖人物，能够进入奥运决赛也证明他们还有一拼的本钱，还可以为国家和个人作最后一次的冲刺。不是他们战胜命运创造奇迹，就是岁月将他们狠狠绊倒。即使受伤了，失败了，他们也无愧于国家民族，无愧于世人。他们真正当得起“伟大的失败者”的称号。

反观有些年富力强的运动员，在某些项目上出类拔萃，但却急功好利，视个人形象为至高无上。有者可以对培养自己成材的祖国咬牙切齿，穿上别国的制服把自己过去的队友打败后，用别国的语言高呼胜利。有者在扬名国际后，不管祖国还需要他的效力，提早退役来保全个人的完美形象，甚至为了当别国的高薪教练而不惜力揭过去亲密战友的弱点，以换取奖励。这些在体坛上曾有过光辉表现的健将们，虽然千方百计地保金和抬高其个人

的形象，但却使国家的名声受损。我想千千万万观众对他们的尊敬程度，远远比不上那些在竞技场上尽了最后一分力量而光荣失败，还是值得人们为他们热烈鼓掌，而且把他们的名字留在心版上。反之，某此运动员千方百计保存和抬高个人的形象，但却使国家民族的名声受损。我想千千万万观众对他们尊敬的程度，远远比不上那些在竞技场上尽了最后一分力量而光荣失败的老将。

迟暮的老将因斗不过岁月而失败，还是值得人们为他们热烈鼓掌，而且把他们的名字留在心版上。



庄贝理的微笑



○心水(澳洲)

去探望澳洲朋友庄贝理夫人(MRS JUNE BERRY)，她在午后斜阳照射的客厅倚在沙发靠背等我们，载着顶绒帽，苍白的五官依然挂着浅浅的微笑，声音永远温柔似水，很难从这张容颜上看出喜怒哀乐。

贝理先生是联邦银行地方分行的经理，刚刚退休，本计划带太太到处旅行，享受悠闲的生活。那知去年底骤然的变故，意外知悉太太患上血癌而破坏了整个安排；这些日子他忙到分身乏术，定期出入医院，担任老伴的司机，也扮演住家“主男”，他无怨无悔，仿佛能为爱妻服务是种难得的光荣。

庄贝理娓娓述说如何发现血癌的经过，以及这段和病魔抗战的种种心路历程，宛如说书者讲述故事般，她变成置身事外的人而非主角；然后抓下绒帽，令我们大吃一惊，她以往乌黑的柔发几乎脱落殆尽，这个残酷事实犹如铁朝我心口狠狠击打。至此，她才从说书人再打回原形，才使我相信那只狰狞的癌魔果然躺在她血管里张牙舞爪。

“人死是迟早的事，不过我才六十三岁，相信会好的。”她平静的下结论，那份坚强的意志力必然能赶走癌魔，我们诚心的祝福她。归途中，

内子难过的沉默不语，十六年的异乡生活里，陪她喝午茶，带她看医生，教她读英文，对她伸出温暖友谊之手的人就是庄贝理夫人。这位虔诚的天主教徒生育了十位子女，扮演贤妻良母角色外，还热心为教堂弹奏钢琴，担任新移民的义务家庭教师，把爱心传递，她却绝不说教，完全做她应该做的事。

囿於教规不能人工避孕也不能堕胎，这对澳洲伉俪含辛苦把十个儿女教养成人，羽毛丰盛便离巢独立。退休的父母正计划好，环游世界，天何不仁？竟冷酷的让这位外表高尚内心慈祥的好人罹患绝症。

在被癌魔折磨的时刻，她一心专注的是如何战胜血管内的魔鬼，那份信心令我深深感动。希望！才是生命的动力，只要心不死，希望就是灯火与光明。

内子在告辞前对她讲了许多好话，衷心的为她打气，而她祥和的微笑颌首，两人紧紧握别时，我看到她们眼眶内竟盈着泪光。贝理先生和我齐先走出门，我们都被这一幕散发友谊真情的景象震撼。

我伸出左手轻轻握着内子的右手，竟不晓得用什么言词才能安慰她？无尽的时空遗憾的是无常的人生。因为无常，我们才更要珍惜；因为遗憾，生命才更凄美！



散文诗二首



我们穿行其间

○云鹏 (中国)

我们穿透朗朗乾坤，如同穿透凿不破的纷纭红尘。先前的娓娓陈诉，是一种无际疆岭周复的临界，世界握在手中像一枚精致弹丸，以海哮细微不息的声响，呼唤一曲轻浅的古往今来，我的第一声鸣啼，开篇别在胸前的又一枚史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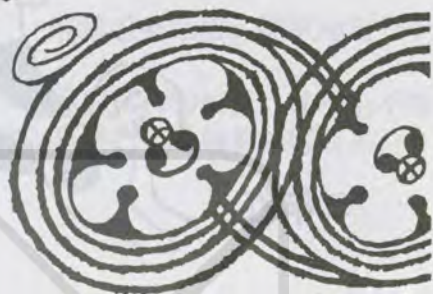
穿过眼前纷涌的章节，众山闪烁在蔚然浩气变幻莫测的诡异里，开启着沉重的航行之锚。远处更远的景致渺若晴岚，昨夜尚在内陆停靠，今晨，生灵又将以怎样的举止苟活于对影明鑑。

代谢中更替的颗粒也有构成的细小因子，穿好於浩瀚乾坤，尽释着我们短暂生命将要抽尽的最后一腔自缚之茧，然後在秋水长天的尾页打下沉重惊惶。

我们高举劳劳手臂挥别垄上熟悉的旧径，等待星云洞开门户，在一纸蓝图寻找繆斯恩赐的智慧座标。结集的絮语，便是我深深镌刻的痕印。

朗朗乾坤，我们穿行其间。

走进北方摇曳的风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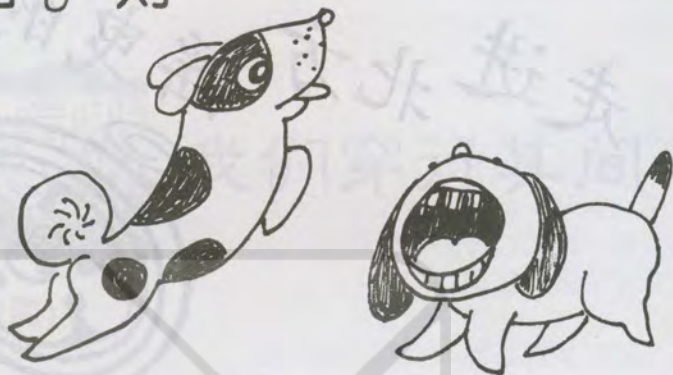
茫茫无垠且挟风裹雪的地平线上，永不匿藏的留连在馀晖中。做一回冬去春来暖暖的梦，渐淡枝影在心头依旧苍健，迢折与蜿蜒是我归乡的路么？

依依惜别往日那苦痛身影劳劳挥手站在驿途，令人不再着古装，任衣袂翻飞的典范不断增添韵注。当飘逸与迷幻被骑射剪去，阳刚至极谁来亲手抚弄胡笳，奏一阙《苏武牧羊曲》？愁绝纵也能让节守冻固成高原，有轻溪总在述说开章的九歌啊，滔滔江河湍急地掠过胸前，聚离相依的眷恋最难禁漫漫时光的锈蚀。

也曾有闪烁如银那一方北斗，像史诗昭示明天脚下的路，明天此岸还有人醉卧郊野，醉卧雪融微颤惊醒的另一番沉痛。传说中遥远故土天凉是否也该好个秋？茫茫无垠且挟风裹雪的地平线上，蹒跚足迹循声已渐远渐逝，人形雁阵隐约尚在前头。

微型寓言7则

○年红



● 富家狗和穷家犬

富家狗和穷家犬在公园碰了面。

富家狗对穷家犬说：“我多羡慕你，自由自在地四处游荡。”

穷家犬说：“如果我像你那样儿，不愁吃喝，就成天在家里睡大觉了！”

● 豪华住宅里的恶犬

有只恶犬，见人就吠。经过那有恶犬的豪华住宅的人，都异口同声地骂：“死狗！”

只有一个智者，他轻轻地说了一声：“死人！”

● 老鼠的怨言

为什么每一回走上街，人们都对我喊打喊杀？

● 小提琴和大提琴

交响乐团里，大提琴从来不如忌小提琴出尽风头；因为它明白，如果没有小提琴，它的音色是多么的平凡！

● 威武的老鹰

威武的老鹰最怕母鸡的爱心了！

● 难看的黑色

在颜色的家族中，谁都瞧不起那难看的黑色。

可是，有哪一种颜色不在黑色中失去了自我？

● 椅子嘲笑轮椅

椅子嘲笑轮椅：“没有脚，算得上什么椅子？”

轮椅没有回答，默默地走开了

有四只脚的椅子，却动也不能动，只眼巴巴地望着轮椅远去。



云

◎ 章钦



轻盈柔软步伐
广阔的空庭
漂游
风推过来
轻快地翻了身
更潇洒无挂碍

雷的声声叱骂
吓黑了一脸
忍受着
雨后
仍纵容地一片柔软雪白

不管宇宙千变万化
云还是云呵
用一颗柔软的心。

鸡毛扫

吊着也好
躺着也好
只要一个唤醒
落力地滚一身泥尘
献人间一阵清爽

多少人争功道劳
你不发一言半语

滚一身的肮脏又如何
只要
留一片清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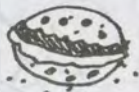
◎ 星子

1. 交换礼物

我在沙滩上
用泥沙来做一个城堡
我很用心约去做
所以城堡做得非常美丽

大海跑到沙滩上
看见我做的城堡
它也很喜欢
它要跟我交换礼物

后来
大海把城堡拿了回家
把美丽的贝壳送给我



2. 垃圾桶

垃圾桶好会吃
肮脏、吃剩和没用的东西
它都吃
总之你喂甚么
它就吃甚么

可是
好多人都不喂它
他们只喂马路、沟渠和海边

而垃圾桶就这样常常饿着肚子
它实在是非常可怜
就好像乞丐向人讨钱
可是却没人肯施舍



3. 彩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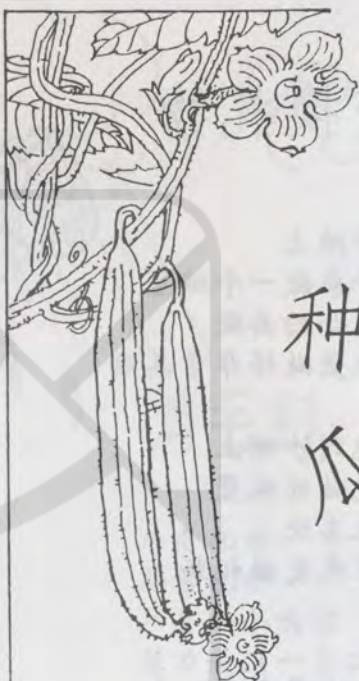


大雨过后
天空便出现一座天桥
那座天桥很美丽
是由七种颜色粉刷而成

没有人走在那座天桥上
也许
那座天桥是给
天上的神仙来来往往

或者
那座天桥一定是做得不够坚牢
所以一下子便倒了下來

童诗——◎碧枝



种
瓜

屋前有空地
爸爸种木瓜
我来种棵牵牛花
牵牛牵牛爬上树
摘个甜瓜给妈妈

后羿

◎ 狄秋(中国)

当第九个日头曳着黑烟砸落
苦难也如同奔雷降临一般
击中大神的要害



所有光辉的彼岸都与生活遥遥相隔
为此妻离子散的神
终将在绵绵星夜
被异乡浓稠的阴影所终结
月光在清冷的高空
似曾相识高傲的眼已反目相向
月毫无表情的观望使神创口扩张
血染数部神话

巅峰屹立的神已不能回首归途斑驳的血腥
或洞穿黑暗炼狱
再生锦绣前程
职责是神不可推御的过失
将千万条通途截断
神进退维谷

救世主永远走在世界前列
腥红的肉体铺阵为道路
是心界的唯一载体
他点亮天涯海角的所有航灯
却没有一盏
照着他回家



★ 洪祖秋

鹄仁



早就知道不应该来这种印度回教徒经营的咖啡店喝这种不加糖又不像咖啡的咖啡水。称它是咖啡是抬举了它，污污浊浊的焦黄腻黑，倒象是水泡了浊泥溷淆着沉淀。似乎是举凡咖啡应有的芬芳香醇可口它都搭不上边，有的是苦、涩、酸、怪与淡的味道，就像我的心情一样。那对印籍回教徒夫妇，像是生活在印度的极南部，从来没有看过黄种人似的，不停斜眯着眼睛像猫头鹰在大白天里睁着眼窥探什么似的，男的把背心往胸口卷高，露出一个毛茸茸浑圆的肚子，偶尔急速走动，一个大动作竟把肚皮像吹皱一池春水一样，漾起一个个半弧的波纹，往肚脐这一圆心波动；女的一身骨架被松弛了软黑皮囊裹住，刻意露出来的肚皮松巴巴地划出几条皱纹，把弓形的宽大髂骨挤得向两边扩开，扁扁平平的，与一头枯发，蓬着像刚被公鸡压住传宗接代后意兴永远索然永远阑珊似的尖着眼，泛着灰黄窥视着的眼珠，眼光里尽是猜疑。

我瞄了挂在昏暗角落却那么抢眼地突出时间的老黄壁钟，它总是拖着生命残影像老牛在拖破车的缓慢，这时竟奇迹般地如鹰隼，翱翔

在苍穹里，肆意任性，就像外头的艳阳，放肆地探着头，捏弄着灰尘滚滚的小镇，飘忽而又旋起一股把时光尽情蹂躏虐待的能量，然后疲惫荏弱乏力地将酸麻的臀部移动，心里踟躇不安。那印度婆子又悄悄移了过来，空气中飘来一股孱杂着狐搔汗臭与不知名臊臊腥腥辣辣酸酸的印度味。她一脸尽是乱七八糟的怪异表情，大概又要来殷勤地问一问要不要来一盘炒面，还是“罗地”？一片印度面包，还是“罗地白邈邈”？或许一盘咖哩饭，还是“苏多”？似乎不把早已混淆的阴暗空气搞得更腐酸，是不能把她尽是无尽灰朦的年华纠缠于没有力的年代中的幸福，翻转找出来打发让人跨不出永远得排遣在寂寞的窒息。我只好再叫一杯咖啡水，让她能再踱回后面厨房，将蓬松的猜疑溶进那杯不能入口的液体里端出来，然后坐在不远的角落里，让从破板壁隙缝中漏射进来的阳光，把一道道金闪闪的光线与她的轮廓及灰暗微细的尘埃急遽地滚动，继续侦察着我以小匙翻搅着叮叮铛铛的荒凉静寂，将氤氲化着一团稀薄的雾气在眼前漾开。

那是一个落月让苍白的光辉投

射到幽黯屋内的夜晚，它消融掉回旋于屋内的冷风，而激情竟震颠出无穷翻腾的新奇幻象，把一缕缕娇矜没落地迴响与疯狂的兜揽。我捧着发着红光赤赧双颊，在长夜还未跨入最深邃的地方，疯狂地躁蹬于她轻盈的媚惑，恰似一朵满沾露水的玫瑰蓓蕾，把一缕缕恬静端庄少妇情怀被长久羁押在郁闷，尽情寻觅温馨的梦，眉棱与额头因亢奋而拥成一条不匀整的曲线；两叶柳眉，弯曲成下弦新月；让人艳美的睫毛下，汪汪宝翠瑤蓝的一双眼睛背后，似乎闪烁着一脉少女的羞怯，少妇的娇柔；而就在美目沉寂的最深处，莹洁的柔情在荆棘上吐着一串串的叹息。

那已是一百八十个园月高挂的岁月缱绻，而在这一辈子中胡里糊涂混过的无数曠黄，像是在一个无形的玻璃罩子里，漫辇在这径上的，是无穷无尽的刻骨铭心，就像那堵后巷的粉墙，被那家顽皮的孩子画上的秽衰，永远轻浮地泛着一圈圈蜡黄锈黑。当她嘴角还在笑，笑那涓涓鲜血滴滴如酡颜飞上明净的双颊，我就知道那后巷顽皮的孩子，其实就是我，而那正是一双无形的手在自我掐住咽喉，拼命地把香

烟的苦涩火辣往肺里填；明知道那是一瓣瓣一朵朵爆开的火花，灼灼地在火药堆中惨惨地闪烁着，却仍然一颠一颠地擦着火柴。

人生本来就是由无数的等串联而成，就像线一样，不管它是直线横线，垂线曲线，终是由无数的点串成。小的时候让多少的憧憬傻等着美梦成真，等到步入少年时，又让多少的愿望所骗，痴等着无数的理想，等到成年，又让多少的愚等磨去嶙峋，到了年老，又蠢蠢地等着大限的到来。从妄等到枉等，谬等、冥等、渺等、懵等、盲等、靡等到茫等，把凌厉的角磨平，让雄纠纠的斗志随鹤侯仁等而消散。而我的心口的小窗，永远将鹅黄的布帘挂上，那是你我两人的世界；因为恍惚迷离似的回返，那心口里的空间，永远铺着花格席子。鹤仁如痴如迷地纠缠，似乎想将心里闪着就快熄灭的火花，像灰白色的鸟自内心驱走撒熄；让那一丝丝瘦瘦掩饰的快乐，从她满怀幽幽的愤懑中，溅射如一道喷泉；又像从缜密的洞孔，如花状的微雨，不停地挥洒。鹤等的苍白倦怠是我的挑战，那辆短尾的小车迎着倾盆的大雨，突然的堵塞是涨闷空虚的呕吐，而

迎着滂沱大雨的永远是那欲呕的快乐。每一次当雨的大白唇紧紧吻上车窗喷着朦朦的雾气，外头是一片冷与糊涂时，总要让人想起她那尖尖的白桃脸，吹气如兰的絮絮轻言细语。

印度婆子突然不甘心地扭开了收音机。尖尖的少女声急速着没有尾音的歌伴着尽是咚咙咚呔敲击于叮哪叮哪的琴声，狂泻了一地捅破戮穿了岑静无人的咖啡店，把静寂像玻璃片一样轻易脆弱地龟裂击碎。我叹了一口气，也难怪人家下逐客令，从早上到中午，二杯咖啡水霸住四个人的座位，再加上这是个没有顾客上门的日子，怪不得她的双眼就如灯花落了彩缎上，熊熊地烧成炎炎的两个大洞，里面明显看见一只凶猛的精灵静静踞伏着在深邃干涸的眼瞳里，伺机出击。

我瞥了壁钟一眼，短针在二字，长针刚追过它。外面的太阳煌煌的，咖啡店里虽阴暗却有一股清湿但暗热的味道，我的心却有些冷，像寒冬时开始下的第一片雪，轻缓地掉下来贴在胸口，悄悄地融化，把我一腔的热，凉凉敷贴上冰冷，一丝丝窜入胸膛。

她答应我要来的。周遭的亮度依旧不高，澹澹的灰暗又沉又阔，我仰头把不烫的咖啡水灌完，留下一嘴的苦涩，招招手把那婆子找了过来，让她有机会再到厨房去运动一下。她那龟裂式的皱纹终于有机会在她咧开的咀微笑展示，明显地造作式的展开她眼旁的鱼尾纹，抿着唇的她向丈夫抛了个媚眼。然后一拐一拐地溜进厨房。

她一定会来的。我们曾经结伴到过好多地方。她说一个地方只能到过一次，这就是人生。她永远像喝了过多的酒似的晃荡来又晃荡去，紧张与快乐让她变成了一个透明透亮的酒瓶。我把她当是躺在一盒子湖绿卷纸里的贵重香水瓶，永远是我的最爱。我就像捧着圣火的神父，在庄严与神圣的香烟湮绕中偷偷用圣火点燃了自己的灯。我觉得有罪，然而每一次的邂逅的销魂荡魄都被解释为辽阔空间某一个地落里，她的一部分遭遇及我的出现是与生俱来命运的安排。那是应该出现幽幽冥冥中的一盏灯，一盏能照亮浑沌她的一周昏暗，能隐匿去她许多缄默了的许多故事，能减轻被紧紧攫住的迷惘恐惧。我愿意放下一切，陪着孤独地独行的她跨

过脚下漆黑的步伐，让黑漆漆的雾沉落化为美丽的黑亮。然而，礼节贴身地让人感到窒息，尊严沉重地让人感到威逼胁迫，它们诡秘地包围着让人挣扎不了。辽阔的四周像永远隐伏着成千上万神秘的眼睛，偷偷地窥视着我们。

她绝对会来的。我像是在迷惘的丛林中漫步的迷路者，迷迷糊糊感觉到双脚已开始浅浅陷入化为尘土的落叶，顶上落叶仍然掉下叶子，我虽然无助却也无法抗拒要将我彻底沉沦的魔力。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就像古老又陈旧的西洋故事中幽灵的情妇一样，她的脸色开始变成银白色，秀丽稚气的脸不时化为一汪一汪迷糊晶莹的雾气，一片滔滔的白；一双曾让我迷惑的眼睛，化为一串串碧绿的灯，一闪一闪地眨着眼，我再也不是她死灰的生命中唯一的一星微红的炭火，而她的置疑似乎像年纪大了的人，一寸一寸陷入习惯的泥泞里。我仿佛突然成为点在一间燥热闷不通风小屋内的灯，发着不应该发的热气，让人睡也睡不熟，颠颠倒倒做着怪梦，又引来蚊子飞蛾讨厌地绕着灯泡子，无端端让人感到烦躁。这世界不再是亮丽的憧憬幻觉，它已化

为怔忡不宁庞大二不澈底的岑寂与不安。

她会不会来？蓦然，许多冷酷的思想，一下子像新织的蜘蛛网一样，没头没脑落了一头皆是，黏黏贴贴地摔也摔不掉，让我突地感到满心憎厌，浑身肌肉起了一阵细微的颤栗，就像那哼着印度歌的印度西施，唧唧呜呜地低吼着，像一头叫春在压制着的母狗，咻咻呼呼地哀着讨厌的狗哭声，把人家的胸头硬硬塞满了吐也吐不出来的冤郁。她扁扁硬硬冰冰冷冷的声音像加入甜甜汽水中过酸的柠檬片，咕嘟咕嘟地冒着酸泡儿。她说不想让人打扰清幽的休闲生活把脾气比茅厕砖块更硬更臭的我一口气噎的透不过气。心头上一种沉闷的空虚，不断地咬啮着，像被人以最钝的锈刀钝锯着我的内心。我常常会感到愤满，因为我的生活有如一个孤独的老年人经常被身旁视为唯一的朋友所侮蔑，但从不曾感到她给予我的那种澈骨辛酸。她僵僵的声音提高时像滚热的太阳在我的背脊上像炮竹一样不停无情地轰炸，炸完后留下的伤痕红肿剧痛的逆流紧一阵缓一陈地抽搐着全身。

她大概不会来了吧。那扁扁的声音像剃刀片刮得人里外都痛，我像是个审慎与机智的疯子，默默挂上电话将自己锁进平淡的矫饰里，却不断感觉到平淡中的空白而打起了寒战，痛楚似乎像牙医的螺旋钻，直钻进你的灵魂深处。那肯定是个蛭结的错杂，是不能整梳的乱麻，要弃舍却让人像内心的天，迟迟都不愿黑去。憧憬须用绚丽的希望来慢慢捏弄，然而要将之掰碎化为粉末，却是像碧绿破浪终日寂寞地啃啮着黑沙的海滩的容易。我悄悄将内心的一块日影，暗暗照在惨红的破庙墙上，再盼着能将快点完的蜡烛，继续用那一小堆的烛泪，一瓣叠着一瓣地捏弄成为烛，点起一朵小红的梅花，花心里能长出一个火苗，再度亮丽。我用双手呵护着这用不寻常方法点燃的小烛花，双手掌却被烧烫而煽起小风，那小小火焰火舌乱溜乱窜，烫得我好痛好痛。我听到烧焦啪啪的声音，内心却让一种莫名的哀悲所填塞。

她答允要来的。我总将她当着一张泛黄珍贵永远带在身边的相片，总是那么容易可以掏出来欣赏却不知不觉中在褪色变旧。我总要小心捧着，不能让手指碰触到，不

然它更会褪色变得更陈旧，然后相片就会越来越淡，人影越来越淡，甚至最后是消失了。

茫茫的荒野一下子要黑尽是件容易的事，就如一张白布突地浸透于浓墨中，影影绰绰的黑色，永远是神秘之源。她心身温暖的像一床软缎锦被，如今赫然凉阴阴地匝着人流遍了全身，就像这咖啡店里浑浊的味道而今再加上咖哩及那女人头发莫名的油腻气味，所有的悲戚似乎如八哥鸟一样从我内心的露台纷纷飞起。我仰起了头，含了一大口的咖啡水，然后在咀里泊泊地盘来盘去，站了起来，把满口的苦涩吞了下去，掏出了两个一元的硬币丢在桌上，一头钻入午后把路边烂泥焖成飞灰似的臭味漫开的阳光里。

不来就不来，今年我不过才四十六岁。于是，我的脸上再度绽开永远是滑笏的微笑，听说，那笑还很耐烦。



『本刊主办1996年第5届全国中学生散文创作比赛』

第一名

宽容，因为有爱

隆中华独中

★ 洪珽婷

从来都不知道，一个人竟可以有那么大的胸襟去宽恕别人。我承认自己是一个自私的人，可是我却一直认为自己对家人、朋友的宽容与礼让已算得上得体。殊不知这份我自以为是的“宽宏大量”与她比起来，简直是云泥之分、天渊之别。

爸爸是个负责任的男人。他爱我们，但是他却爱得极其自私。感觉上，他对我们的爱只能通过物质与生活的富裕表现出来，但是他却不愿意牺牲太多的时间来陪伴我们。他总将这种责任推卸给妈妈。所以，从小我就能感受到爸爸对我们的爱，比起他对妈妈的爱来得多好多好多。

在印象中，小时候的我，在家里最得爸爸疼爱。我想，那大概是因为我小时候聪明伶俐、精灵可爱的缘故吧？！然而，在多年以后的今天，我却成了父亲心中最叛逆的孩子……

小时候曾有过这样的经验：爸爸与妈妈吵架，而且吵得很凶。妈妈当时紧紧地拥着我，不断地流下眼泪；爸爸则满脸通红，像要吃掉妈妈似的。我在妈妈的怀中，无法分辨谁是谁非，然而，幼小的心灵却可以感受到地的内心是痛楚的。而我仿佛也听到了从她那遥远的心房中传出来的阵阵心碎声……在那一刻，我知道妈妈好伤心、好伤心……但是他总不向我们诉苦，也从

不在我们的面前埋怨爸爸的不是。童年时，妈妈给我的印象是坚强又极具威严的。因此，我无论多顽劣霸道，也从不随便惹妈妈生气，因为在我的心目中，他是个严母啊！

直到今天的不满也就越积越多。这几个月来，爸爸，我长大了，对爸爸混进了一群朋车堆中，日日泡在酒廊里，天天无醉不归。每当酗酒归来，我们一家人就有得好看了。他那摇摇欲坠的身躯真叫我不但心万一一个不小心，爸爸滑到在地上的时候，家里的人就得手忙脚乱地扶他、帮他擦脸净身，那种情况说多乱就有多乱。当我看不过眼，生气得想“教训”爸爸一顿的时候，那就更急坏妈妈了。她会不停地向我打眼色，暗示我不要对爸爸无礼，然后她会继续地“整理”不省人事的爸爸，甚至还不断地呵护、关心他。在那个时候，我不只痛恨爸爸酗酒的恶习，更厌恶妈妈的懦弱。我不喜欢看到妈妈低声下气地百般讨好爸爸，而他却总是一副不理不睬的表情，仿佛维持婚姻的责任就只是属于妈妈一个人，而不是夫妻双方。多么可笑的生活，多么可悲的婚姻制度！

因此，这几个月以来，我对爸爸的态度变得很差。我从来都不曾觉得自己有过如此反叛与厌恶的心情。在家里，我对爸爸是视而不见，听而不闻的。我要让他知道，他若果继续沉醉在酒国里，他失去的将不只是金钱，还有可能是他的家人。因此，家里的气氛有了很大的变化。爸爸时常发脾气。我知道绝大部分的原因是出在我的身上。然而，他却从来都没有骂过我……

有一次，我故意很夜才回到家，我希望爸爸会因此而怒骂我，好让我可以将这几年来对他的不满尽情发泄出来，让他感受一下我们的心情，让他知道自己所作所为是多么地令人痛心。然而，很意外的，当我回到家时，爸爸竟然一句都没责备我，甚至还带笑地问我为什么这么晚才回到家。唉，老天，这倒令我手足失措起来。

那晚，妈妈来到我的书房里，用责备的眼神看住我，并告诉我：“你爸爸很不高兴。”我听了只觉得很可笑，同时愤怒的情绪一发不可收拾，我竭斯底里地喊道：“我每次做错事情他都不敢直接来骂我，反而给脸色你看，对你乱发脾气，

这算什么？他如果不爱你，为什么要娶你？如果他不能完全尽父亲的责任，为什么当初又要将我们生下？搞到今天大家都觉得痛苦，大家都活得不开心……”

我无法再说下去，眼眶里积满了热烫的泪水，心情起伏不定。妈妈呆呆地坐在房中的一隅，木无表情地说：“我不喜欢你这样的话说就因为他是你的父亲，所以你要爱他、尊重他。不管他做过些什么，他从来都不曾让你们缺吃的，少穿的。他让你们生活得富裕舒服，那就已经问心无愧了。我不管他对我怎样，我照顾他、关心他，甚至爱你的爸爸……”

刹那间，我只觉得一股暖暖的气流掠过了我的耳朵，薰醉了我的心。”因为我爱你的爸爸”——这句话不停地在我的耳旁响起。这是我所听过的最伟大最美妙的话。在她的面前，我不禁感到无比的羞惭那一刻，我多想紧拥着妈妈，告诉她，我也一样爱她。但是，我没有勇气这么做，因为我知道无论我多爱她，也及不上她。她对爸爸的爱是一种宽容，并非懦弱。而今，我终於懂了，我终於真正理解到宽容

与爱的真正意义。

原来，爱——就是一种体谅与宽容。我知道，我也相信，终有一天爸爸会好像我这样了解妈妈对他的宽容。我知道他会，他一定会……



『本刊主办1996年第5届全国中学生散文创作比赛』

第二名

忏悔

培南中学

★黄淑惠

一年前。

这样的夜，这样的心情。

夏虫低语，晚风瑟瑟，夜星寥落，空留一丝凄怆。暗淡漆黑的穹苍，倒也象我一样满怀心事。

托着腮，倚于窗前，屈膝伴孤灯。杂乱、苦脑、感伤、悲哀，所有紊乱不堪的思绪，都化作了一个愁字，刻在我的心扉。

深锁眉尖，不语。

电台的广播，缓缓流荡出扣人心弦的乐曲。韵律雅而美。清晰而动听的声线，从歌者的嗓子，柔柔

地似水源般倾泻出来。

我没有多余的空间，去聆听唱些什么。

“各位听众，现在是凌晨一点四十分，您刚听过的歌曲是邓丽君的《妈妈的歌》……”

讨厌！我低叫。为什么会是一首关于妈妈的歌呢？

是的，我是排斥我的母亲。因为我碰上了青少年经常面对的家庭问题——代沟。她总是不了解我，总是手握着一一条无形的枷锁，套在我身上。我欲挣脱，她就绑得更紧更牢，这是一种情神上的慢性扼杀

我想，接受教育是导致我和母亲距离拉远的罪魁祸首之一吧！可不是吗？不然长一辈的为什么常把“你读书读多了，翅膀长硬、想飞了！”这类话挂在嘴边。我心里就会想，书也是你要我读的，现在怪我书读多了，这不是挺矛盾的吗？

或许我受了教育，所以思想领域也显得宽阔，我很想接触外面的世界，但妈那顽冥不灵的想法，不容许我做出一点违反她意愿的事。

窒息。

我差点儿窒息！四处搜索，茫然寻找。寻找一个空隙，能让我吸呼得顺畅些、轻松些。

我和母亲之间存在着一道鸿沟，它是我们彼此不断用时间所挖掘的沟，很深、很宽。

每一次的争吵，每一次的对立，总是在情绪激烈、面红耳赤之下以沉默收场。这算什么，只不过徒留一个忤逆的名词在我身上。而我的名字成了叛徒！

该哭该笑，都不重要。重要的

是，未来漫长的日子里，同一个屋檐下，该以什么样的脸孔，什么样的态度，什么样的心情去面对呢！？

唉！河可挽、石可转，那一个愁字却难驱遣……

学校应是我的避风港。一个避开家庭风暴的港湾。

不禁埋怨，为何上课时间不长一点，省得在家里承受犹如几千几万个世纪般长久的煎熬。我苦笑！

那天，我带了一张公函回家。那是关于班委决定暑期时，举行营火会的公函。我心中盘算着如何说服妈妈？如何婉转的得到她的同意？诵背台词之际，我也做好准备，去迎接一个可能发生的暴风雨。

妈妈正在编织毛衣。

“妈，我回来了！”我鼓起勇气说出口：“暑期我们有个班际营火会，想跟你商量。”

“营火会？不行，你太小了。”她语气坚决的回答我。

“为什么？”我不悦地问。

其实，我早预料到会是这个答案。家中三个孩子，都被呵护长大，从没有在外单独过，我怎么可能成为例外呢？

妈妈的原因，不外是说为了我的安全着想。而且，在父母眼中，我始终是个孩子。不会照顾自己，不能独立。仿佛我是一个只能靠他们带动的玩偶。抽一条线，举一只手；拉一条线，抬一只脚。然后，再小心翼翼的把我这个玩偶，放在盒子里保存。却不知玩偶也会厌倦被摆布的生活，想脱离缰绳，还我真的面目，自由地在舞台上活动着、跳跃着。

是管火会三个字把我冲昏了头。

“我不再是三岁的小孩了，为什么要把我绑得紧紧，为什么你总是不让我做我喜欢做的事！”我毫无顾忌的吼着。

“你应问自己，为什么不能体谅一个母亲对孩子的爱心与关怀。”她朦胧的眼神中，沉淀了因我言语的中伤而转变的雾气。

情绪如外表平静的火山，里头正掀起沸腾，忿气形成了熊熊烈火，燃烧着。怒火已压抑不住了。心头那座火山终于爆发了！奔泄出滚热的岩浆，一发不可收拾。

“爱心与关怀是藉口，事实上，你在剥夺我自由的权利！”接着，我说了一句毕生后悔的话：“哼，有你这样的母亲，是我的悲哀！”

有时候，语言是一种致命的武器，我不留余地的把她灼伤了，而且是遍体鳞伤、体无完肤。这句话，比杀她还要残忍！

我以为母亲会给我一巴掌，可是她没有这样做。不经思考说话、做事，是自负人的通病。

母亲悄然的回房，而良心与歉疚，正把我审判于对错之间。一句之差，足以摧毁一颗柔弱、易碎的心。

翌日，我发现费用与签好名的回函已搁在桌上。她让步了。我却没有丝毫成就感与征服感，虽然我胜利了。

营火会的夜晚，月光如白昼炙热的火焰张牙舞爪照在每个人的脸上。大家欢呼、嬉闹着，唯独我的心情是沉重的。

想起争吵的事，我竟在回忆中，宛然见到母亲的眼，显出了母性的光辉，灿烂夺目。

我径自走进营帐中，夜风轻掠，使我不由自主地打起哆嗦，有些瑟缩，才恍然记起自己忘了带件外衣暖身。凝视明月如银，安祥倚在暮色中，好象一个母亲。

我呆了。

“有心事吗？”佳心进来，我竟没发觉。茫然无助的我，正须一个知音来倾诉。我什么都说了，包括那一场暴风雨。说完，我突然感到出自心头的内疚。

这是一个富有意义的夜晚，很多道理在一夕中，让我深深明白。

一个人生的转捩点。

佳心的母亲因难产而亡。她告诉我，她渴望母爱，羡慕我们有母亲的唠叨。一股悲悯之心油然而生

她说，生命的喜悦，在于一个新生命挣脱母体降落在这世间的那一刻。母亲产前的痛楚，早在婴孩平安出世后化为乌有。她还说，母爱，是孩子最容易忽视，而母亲最自然散发出的一种表示。妈妈爱孩子，才会骂孩子。当孩子承受棍棒如雨的责罚，母亲却得忍受心灵的撕裂。不要抱怨她不爱你，她只是用自己的方式去爱，你应去体谅她

我惊觉她思想的成熟与聪慧，相比之下，我实在肤浅得多。再次细细咀嚼她的话，深深领悟。很简单的道理，到现在才懂，我白活了十三年！

就寝，整理旅行袋之际，我摸索到一件暖和的东西。一件米白色的毛衣！有一种感动注射进沸腾的血液，奔流着。

我哭了，却是笑着流泪。

回家后，我向母亲忏悔。

“我没怪过你，忘了吧！去，去洗个澡，好好休息一下！”就这样，她原谅了我。彼此没有老套的流泪，也没有俗气的拥抱。

天！多么轻描淡写的宽容，短短一句话，说得那么轻松、自然而又出自于内心。母爱，流露出来了，强烈地震撼了我的心。

我许下承诺，尽我所能，好好敬她、爱她，而未来的岁月是我的凭证！

现在，双方的鸿沟已用时间填补了。眼前是一条母女并肩扶持而行的道路。

《妈妈的歌》在耳边再度荡起

.....



『本刊主办1996年第5届全国中学生散文创作比赛』

第三名

母亲的宽容与谅解

居銓中华中学

★阿浪

高二的生活将是由绚烂趋于平淡的。

秉持着此种观念，任由自己在高一时，也就是别人所谓的“蜜月年”，恣肆放纵，没有节制地挥霍宝贵光阴，如大江东流永不回般的青春年华。

由于没有会考的压力，整颗心活象刚挣脱枷锁的野马，狂放不羁，终日看电影，泡茶馆，逛街坊……诸类多姿多彩的节目早已占据原本就不宽裕的课余时间，哪还容我安分份份留在家中，做功课或读书。

母亲对此颇有微言。

考试期间尤是。

正当我准备就绪，赶搭那久久才乘上一次的“夜车”，打算以一夜光景去赴那遥不可及的知识之城取经受道，声音就来了，那把听了十六年的噪音，就在耳边响起：

“飞呀，别念太迟，知道吗？你的体质不能熬夜的，懂不懂？读书哪有这么读的，平时连翻书也不见你翻一页，现在才赶夜车。你看人家国祥——”

“什么都等我考完再说，现在请你自动消失！”我往往不客气地截断母亲未完的话，然后紧锁房门，再戴上耳机。

然而就靠着一些小聪明和不错的记忆，我开的“夜车”还算一路顺风，没碰到什么大障碍。

每每拿回了考卷，一回到家中，就一手叉着腰，另一手抓着卷纸，非常神气地甩到她面前。看着堪称不错的分数映入她惊愕的眼中，心中自是洋洋得意。

瞧他不知该笑或该哭的神情，我再无法自己地，很嚣张地狂笑起来。

“天才是不必努力的，妈，知道吗？”

不等她还有任何表情，转身回房换了件衣，连饭也不吃，扬长而去。

只抛下心湖渐氾滥的她。

考完试后，原本已无法安稳下来的心更是被五光十色，接踵而至的活动诱惑得迷失了方向，浮沉漂荡于茫茫红尘中。朝夕沉浸于及时行乐的欢愉里，但愿长醉不复醒。

从此，我夜夜笙歌，晚晚迟归。

总是要待千户万檐的华灯皆黯淡，我才情愿一路蓬蓬隆隆，沿着长长直直，布满无数坑洞的家前小路驶回家。

停家之前，自是另一阵刺耳的煞车声。

推开铁栅，泊好摩哆，就去开启大门。

锁头与扣环碰击响成铛铛的撞声。也不愿轻手些，就算是通知母亲我回来了吧！偏头望了望母亲漆黑如墨的房间，我知道她还未睡。

门开后，迤自穿过客厅，步进房中，换衣，准备洗脸刷牙就寝。

忽然身后亮光一闪，门声轻掩，母亲的声音在背后响起。

“去那里？那么久，也不打个电话回来？”

“找朋友。”

通常我的回答只有很短的三个字。也懒得多说，因为又累又倦，只想倒头大睡。

然而她并无回房的意思。

“找谁！那么迟！功课不用做吗？明天还要上课，今晚却这么迟睡……”

任她在那厢唠叨，我始终懒懒倦倦地靠墙斜立，双手抱胸，什么也不在乎样子。偶尔冷冷淡淡地瞄她几眼，再不然就眼观鼻，鼻观心，假寐片刻。

她终于也知道我并没听进去。住了口，凝视我半晌，叹了口气，心灰意懒地关上灯，轻轻带上门，去睡了。

如是这般的，日后我再迟归，她出来时，也不讲我了，就只静静瞧着我，我自然也保持沉默，两人伫立于凝重的寂静中。她从房中出来的次数渐渐减少，到最后，干脆不出来了。

我自是乐得耳根清闲。

平素，就算是没外出时，呆在家中，也不曾自动找母亲闲聊几句。一来话不投机，二来提不起劲，自言自语又没意思，迳自走开找别

人去了。

其实，也不是故意不搭腔。只是我自有我生活中的广阔原野，她也有自己苦心经营的一片蓝天，彼此没有交集，也没有冲突，象两条平行没有交点的线。

年终大考渐渐逼近，那股压力直迫人喘不过气来。

由于此次考试范围乃从年初开始学的一直到现在老师教的，也就是一整年所读过的，再加上自己平时又没有温书的习惯，终年抱着得过且过的敷衍态度，日积月累下来与学习进度的差距及落后，弄得我异常心慌意乱。

临考前一天，面对着厚厚甸甸的课本与参考书，头绪全无。

要不要一切从头，先弄清观念，才逐步理解，最后做练习题；还是干脆强背硬记？

茫然无绪之际，电话响起，死党邀我去饮茶。原想拒绝，但后来转念一想，反正是念不下去，不如出去吹吹风？

只匆匆丢下一句——去喝茶，
给在房中不知睡了没有的母亲，我
呼啸远去。

夜驰如风。

仿佛是要把所有压力烦忧郁闷
不安统统换成暴升的速度，才能使
它们自胸臆中宣泄出来。

在一个陡斜的弯口，煞车不及，
摩哆忽然失去平衡，我连人带车一
起跌滑向深不见底的沟渠。

隐约听到一声惊呼，最后能够
见到的，是密贴在天籁上，慵慵懒
懒向我眨眼的繁星。

再次撑开山般重的眼睑，赫然
惊觉自己醒在一个纯白的世界里。

焦急惶恐的母亲原挨坐在我床
边，一见我转醒，满眶热泪倾溢而
出，划过她苍白无色的脸颊。

一问之下，原来我已昏迷了三
天三夜。

霍然惦起学校的大考，母亲却
说早已为我请免，待来日伤愈后再

补考。

知晓母亲儿日来为我劳碌奔波，
又夙夕晨昏心力交瘁地照料我，从
未有过的愧疚之心油然而生。

一直在等母亲追问那天失事的
经过，再狠狠训我一顿。哪知她只
口不提，宛若无此事般。

夜深了，母亲说什么也不肯舍
我回家休息，搬了张椅子，靠着
墙斜坐，闭眼而眠。

晖黄灯光下，瞧着她纤瘦的身
影，心中百感交集。忽然很恨自己
那天的冲动及危险驾驶，累得母亲
苦不堪言。

我第一次认认真真，仔仔细细
反省自己以前所做的一切：对母亲
毫无敬意，向母亲大声呼喝，把母
亲苦口婆心的劝言当成耳边风……

除了带给母亲太多伤透心的事，
我还做过些什么？

然而母亲却丝毫不计较过去，
依然无怨无悔地照料我。在我最需
要帮助的时候，她一直守在我身旁

纵然我再如何罔视无睹母亲为我付出的辛劳，也不能不很肯定地说，世上再也没有人能象母亲对我所犯过的错事抱着如此无限的宽容与谅解了。还有谁能忍受我的恃刀骄横，放纵狂傲，嚣张跋扈，年少气盛……

只有母亲。她非纵容及溺爱我，而是她给我自由宽广的发展空间，然而我却错用了。她明白高压的仰制对我只会起着反效果。当所有的逆耳忠言皆如风飞逝后，她盼望的是我自己的醒悟。

每回夜出，她必定等我安全抵门，才能安心睡去，我多迟归，她就多迟睡。而我却毫不体恤她此般苦心，还用那般态度对她……

想通，彻悟一切之后，蓦然对过往醉生梦死的荒台岁月厌倦非常，意兴阑珊。

是梦醒时分了。

青白的月光自窗外轻爬进房内，如跌碎的碧玉，洒了满地，然后蹑手蹑脚为母亲披上一件轻薄的纱衣。

终究抵不过睡意，我沉沉睡去

翌日一早，正值母亲欲回家打理家务，我有求母亲为我带来课本与参考书。

母亲甫听我的要求，愣在原地不动。好半晌，才笑说：“怎么啦，转性啦！”

我故作满脸无事状，“不知道是否撞坏了脑袋，我现在就只想读书，妈，怎么办，要告诉医生吗？”

母子相视大笑。

朗朗的笑声化成了翩翩的蝴蝶，在房中穿梭回旋，转个弯，绕出了窗子，就变为满树红艳艳的凤凰花，在空中爆放开来。

盛如繁星。

好一个阳光灿烂的早晨啊！



『本刊主办1996年第5届全国中学生散文创作比赛』

优秀奖

那个只懂得缝钮扣的人

隆中华独中

★陈文发

那天，我在学校与人玩耍，不小心扯脱了白色校服上的纽扣，回家后又忘了让母亲补上。结果，当有一天早上要穿的时候才发现，便匆匆地把它送到母亲面前。母亲看了看，二话不说，便走进房中拿出她的针线。母亲右手握着针头，左手食指与姆指捏着一条白线穿过针孔，可是贪生怕死的线眼看就要穿过针孔了，它却摆过头，颤抖地从针孔旁逃来逃去，象是死囚欲上绞绳似的。但，母亲却很耐心地尝试着。

我坐在她身旁，头抬得很高，一副不可一世又嚣张的模样，不耐烦地叹了几声，便把针线从她手中抢了过来，凭我精锐的眼力，不花

上一会儿的功夫便把“死囚”给解决了。

母亲仍然是不发一言。她接过针线，继续替我缝上钮扣。我一面催着母亲，一而不耐烦地一直看表，深怕迟到后挨老师的骂。我这时候偶然地发现我已长高了，高过母亲约半个头。我身后的灯光被我宽大的肩膀、健壮的胸膛阻挡着，母亲在我的影子里辛苦地干活。母亲埋着头，用迟钝的双手在我的白衣上穿来穿去。我看着她，却意外地发现母亲头上有一条白线，可是定眼再望时，我已很肯定那不是白线了。

我从来没有发现母亲年纪已不轻了，略红的脸庞也给岁月老人催

残了，变得很干燥、很憔悴了。我用精明的头脑数着数着：再过五年，母亲就是年过半百的老妪了。摇头晃脑的电风扇吹着微微的风，把母亲的头发吹得又起又落，我可以看见深藏在—层较黑的头发下，是稀疏，但又不少的白发，等待着上面那层黑发的脱落，它们才能崭露头角。她两鬓下躲藏着的几颗汗珠，也在闪烁着。

这些年来，母亲都没有好好地过。自从十年前搬来与祖父母同往后，整天奔波劳碌，照顾两个老人，再加上四个永远稚气的孩子，压力非常大。十年前，我就看着她每天反复地做着规律性的家务。十年如一日，她也没有吭一声，只是有我们兄弟成绩不太理想或是不听话，往往触她之怒。这也难怪，母亲为了我们，朋友也没有多几个。与朋友聊天的时间，少之又少。

从我懂事以来，我从来没有看过母亲化妆的样子，只能从她床头那张结婚照中想象。有一次我心血来潮，趁她不在家时用钥匙开了橱，搜出了一些她从前的化妆品。只见象我的水彩颜料的块状脂粉，已经

失去水份，硬化得龟裂了。口红也有，只不过不见天日已有一段很长的时间了。当时我真聪明，把它们统统从“监狱”里释放出来，使那些胭脂口红等重见天日，只记得后来挨了打，过后什么也记不起来了。

我的母亲身材矮小，稍胖，嘴唇鲜红色，扁鼻子上是一双乌溜溜的眼眸，年轻时还好看，现在只能称做黄脸婆了。母亲每天总是在我们用餐后才吃饭，她吃晚餐时不爱开灯，结果便在夕阳余晖下“享用”着残羹冷肴，模糊中吃下什么可能都看不见，所以身子一向来都不很好。母亲受教育程度不高，只能督促我们做功课，教导是谈不上的，所以从小学开始，我们便养成了自动自发的独立精神，成绩不错，这应该是她感到最欣慰的一点吧！

记得有一次问起母亲的生日，她只是微笑不语，后来只告诉了我：生日，是母亲痛苦的日子，庆祝是不需要的。只要每个人心里都怀着感恩的心，母亲也就会倍感欣慰了。她没有告诉我她的生日，而我是偶然地从她的身份证中知道的。

我从不别人面前提起那身材

又矮又胖的母亲，她没有别的女人般能干、贤慧、漂亮，连字也没认识多几个，当同学们在兴高采烈地谈论着各自的母亲如何贤慧、能干；有些说他们的母亲懂得驾车、擅长运动；有些说他们的母亲英语如何如何棒，又教他们数学；有些说他们的母亲是女强人，参加某公会妇女组，天天开会，上班。我只能咬紧牙根，羞愧地低着头，悄悄地独自远离他们。回家后往往为此对母亲胡乱发脾气，母亲一直都只有默默地忍受。我常常尝试从她头顶到脚根端详了几遍，想找出她的一丝优点，以便可以向人夸耀，但，她那老迈的躯壳，能找到的除了老土、还是老土。我常常因为她，抬不起头来。

想着想着，我的钮扣已被缝好了，我发现钮扣旁沾着一滴血，象是被抹掉了，但还有一个印，我不知道母亲的手指头什么时候挣出那么一滴血，只发现不争气的男儿泪夺眶而出，轻易地滑过我的脸，滴落在白衣上。泪是透明的，加上母亲的双眼有些老花，她什么也看不见。

我接着到厨房吃着母亲给我弄

的早餐——两粒六分熟的鸡蛋，过后便拿起书包走向门外等校车。耳后响起的，又是那熟悉的洗刷衣服的声音。我穿着母亲给我买的新白鞋。在往学校的路途中，我的心也象那颠簸的车子般，起伏不定。我双眼望到的建筑物、路灯、车子一直都是模模糊糊班驳的。我想我是苦了母亲，我成功时总是把光荣独占，没有人可以望见那位为我缝钮扣的女人，包括我。我这时感到万分羞愧，母亲的影象在这个时候突然浮现在我眼前，越变越大，自私的我便显得更渺小了。她唠唠叨叨及洗刷衣服的声音一直徘徊在我耳边久久没有逝去。我现在能够做到的，只有让她安祥地过完一生。我为她祈祷、祝福。



『本刊主办1996年第5届全国中学生散文创作比赛』

优秀奖

成长的故事

隆中华独中

★张立励

到底什么时候才能走出这一个无穷无尽、暗无天日的地方呢？我的脚疲乏地颤抖着，汗不停地流，是害怕还是疲倦？长期没有接触阳光，我相信自己的脸孔早已苍白无色。挨着墙壁走走停停，除了这样，我毫无选择。恶梦，我竭尽全力嘶叫起来：“啊！”

白花花的太阳，晒得令人发昏。我踏着大步，背着重甸甸的书包，从学校搭两轮巴士回家。与人群并肩接踵、乱糟糟站在车站里等候巴士。大人、小孩、剪着庞克头的、留着长头发的、穿着牛仔褲的、戴着鸭舌帽的。一辆接一辆的巴士拼命要挤向窄小的停车道，司机们肆意大力地按着车笛，巴士排出的废

气却让苍穹变得更灰。巴士来了，我跟着人群蜂拥着上车。那一辆又小又窄的迷你巴士，周围洋溢着汗臭味和香烟味。我可管不了那么多，只是紧紧握住扶柄；巴士在大街小巷中左弯右转，妈不容易我才带着疲惫的身躯下车走回家去。

我的家，永远也不会有一丝温暖，迎接我的只会有空气和一大堆待我收拾的垃圾。一进家门，我已经看见客厅上东一件西一件的肮脏衣物。放下书包，就开始机械化和毫无意识的收拾这个凌乱的家。洗碗槽里满是油渍的碗碟，我又开始洗净它们。然后我把肮脏衣物丢入桶里，再倒入肥皂粉，打开水喉，水哗啦哗啦流了出来，桶里的肥皂

泡多得溢了出来，可是它们却破灭得更多。我的梦想就如这些肥皂泡，但是我却让它们一再破灭。

我的母亲是个很传统的女性，刻苦耐劳，忍气吞声。两年前，父亲有了外遇，经常都不回家，最后索性撇下我们不理。母亲哼也没哼就挑下家里这个重担。成天早出晚归，洗衣服、缝衣服，从家庭女佣到工厂女工，任何一个赚钱的机会她都不会放过。

今年我十六岁，高中一年级，家里老大，下有二弟。自从父亲离家后，我就一直沉默寡言，因为讨厌父亲的不负责任，不满母亲的忍气吞声。那么久了，我从不曾和母亲说过一句话，除了念书，我就是维持家里一丁点的清洁。弟弟们还小，他们的责任是念书，我的责任就是照顾他们。双手由于长期遭受肥皂粉的腐蚀而脱皮至没有指纹。我还记得有一次到政府机关办理手续时，竟然无法印上指纹，他吩咐我等手皮长好后再来。我苦笑。

这种生活让我麻木的。的确，现实的残酷往往是很多人无法体会的。在学校里，我是个孤独的

人，同学们总是说我不合群。可是我没有闲情到处逛，没有时间让我游荡，没有足够的钱买东西。我要很努力地将一元两元的零用钱储蓄起来，才能买到自己渴望已久的东西。所以在大多时候，我总是用很便宜的价格来买一个梦想。时间越久，我越觉得力不从心。我必须把简单的芽菜豆腐，将它们做成营养丰富的菜肴；必须用最省钱的方法，来办妥家里的每一件事务。我好累好累，要的母亲都不能给我，她只是一个弱不禁风的小女人。我开始筹划自杀。

今天做完了家务，从冰橱里拿出一罐可乐，再从抽屉里拿出所有在两个月里买来的班纳杜，开始将它们整整齐齐排在床上。一粒、两粒、五十八、一百三十七粒，嗯，这么多的药丸在我的胃里会发生怎样的变化？

我怔怔地看得出了神，母亲却走了进来。我疑惑为何她如此早就回了来，平日不超过晚上十时她是不会回家的。我等待着她的大惊小怪和大呼小叫，可是没有。她很平静地一面将班纳杜拿走一面说：“今天我生病，没去上班。”她离开

了，只留下那罐可乐在桌上冒着冷汗。

望着她逐渐离去的背影，灰白的头发，我突然觉得精神奕奕。走到厨房里打着炉火，敲开两粒鸡蛋，在锅里煎了起来，而且还问了一句：“妈妈，你的荷包蛋蛋黄要生要熟？”

似乎有一丝光线渗了进来，我觉得有微风吹了进来，于是振作自己，一步一步地跑向那个有阳光有微风的地方。



语录

在舞台上有两种办法
激起群众的热情
即通过伟大和真实
伟大掌握群众
真实抓住个人

——雨果

月下独思

崇华国中

*吴漪涟

今晚，我独自坐在月下，一遍又一遍的细读着你从远方寄来的家书。你问我父母亲近来好吗？问我是否有在半夜里爬起来哭泣？是否有想念你？

你教我怎么不想念呢？你非常清楚，我最喜欢在半夜里爬起来，坐在窗前欣赏那又圆又亮的明月。我总是背诵着那首你教我的诗“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每晚，当我望见窗外的明月时，泪水总是迷糊了眼睛。

现在，不知你是否也在望着同一个月亮？是否也在数着你的“乡愁”，以及我送你的相思豆？

今夜，我又抱着我的洋娃娃在这里看月亮，这洋娃也很陈旧了。它是我的第一份生日礼物。可是，我并没有珍惜它，就像爸爸给我的爱。生气的时候就把它丢向墙壁，以发泄我的情绪，我还记得当它撞

在墙上所发出的声音呢。

小时候，我很爱笑；但，我也很爱哭。可是，渐渐长大的我，也开始懂得怎么笑。隐藏的再也不是那天真的笑意。悲伤时也要努力的挤出一份笑脸给人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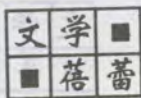
今晚，忽然让我惊觉，原来父亲也是需要爱。我也忽然惊觉，我和父亲的距离也渐行渐远。每次，当我们面对面时，沉默就是我们的言语。他也和我一样常常一遍又一遍的细读着你从远方寄回来的家书。虽然没有烽火，但对父亲来说，家书，又何止值万金呢？

我走进客厅，回头看父亲，看了一眼，再看一眼，蓦然发觉，我和他的距离似乎不再遥远了。

稿于：一九九六年九月六日

语录

找寻真理，以求获得真理，是人生最崇高的目标之一（果戈里）



崇华国中
*何家润

思念的呢喃

当你轻轻的转身，你那伤痛最深的眼眸让我体会到，一种久久也挥不去的心悸。我总是认为时间能冲淡那欲罢不能的思念，却总在不经意中，让那份伤痛盘旋在心头，然后慢慢演变成一种习惯。我不懂是基于爱心与真情的流露，还是因为我的疏忽而掀起了那一份思念。不过，我答应你，当我想你最深的时刻，我不会哭，真的不会哭……

X X X

漫漫的长夜，冷冷的星空。总是像这样孤单的夜晚，才会想起每一段不舍的过去。也许是期盼，也许是等待，此刻只有夏夜的星子知道。手上的笔，桌上的纸，于是又

在这么一个夏夜里涂写着，一些没有弹性的诗句无法表达我此刻的思念。我想偶尔寂寞也是一种安慰吧！然而那种感觉……该怎么说呢！——终究是无法对您说清楚，到了今天也依然……。

如果能够，我要在淡蓝色的梦里，在这样薄薄的风里，重拾那种感觉……。

X X X

风起时，愁心也起；风落时，愁思却无法停息。轻抚着你最欣赏的那几本著作，心中有无限的悸动。我坐在书桌上细细读着每一页，每一句，到结束。我已经好久好久没

有那种心情，书的最后一页写了四个字“秋心是愁”我不明白这句话的含意，就像不明白你那无法捉摸的心。我抬起头望一望窗外，那些掉落在地上的枫叶，就像我的心情一样，无从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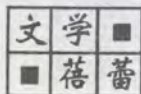
也许那些说不出口，也忘不了的情愫，才是一生不变的情节……

X X X

窗外下着的是绵绵的细雨，我心里藏着的是绵绵不断的思念。思念从来不是今天才开始；然而，到了雨季思念更深。是因为这多雨的季节？还是那份欲盖弥彰的思念？我不懂为什么生命中最不舍的那一页藏得总是最深，一种默然的冷冷深入我的意念中。

如果风雨之后还是风雨，如果忧伤之后仍是忧伤，就让我从容的面对这别离后的别离，微笑去寻求一个不可能再出现的你……。





芙蓉振中

*陈彩丽

散文二则



(一) 小的桥 小的溪

回到了故乡的小桥……

终于，可以自我放纵，让脑袋清醒。绿草如茵、奇葩异草，鸟儿到处鸣啭以及远处层层的花朵。这一切配以小桥的背景，全已深刻地嵌入我的心坎。

飕飕的风声，轻轻地在我耳畔掠过。稚嫩的脸蛋任由激风吹拂，此刻，我打了一个寒噤。收了视线，我低头望向那清澈的小溪旁的石块，它经长期的侵蚀，变成了一粒粒特别精致的圆石、三角石、四方石……

小溪的清静、凉爽，引诱了我，我毫无顾虑地，投向小溪的怀抱中，尽情地与鱼儿一块儿沐浴在这天然的浴场……

夕阳已至，我更换了衣服驱车返家……

(二) 渴望

我虽然不是个基督教徒，更不是天主教徒，但我爱，我渴望能与亲友渡过平安夜和圣诞节。

平安夜、是一个象征平安、安详的日子。曾几何时，看见电视荧幕的教徒们在这晚一块儿唱“卡罗尔”，场面是多么温馨……

我好羡慕一位堂姐，在圣诞节庆祝生日。这是双重的喜悦。在庆祝生日的当儿，又可感染到那份情意……

我的心情、只散发泄于纸张上，一张纯白的纸张。我希望微风会吹拂我所写的一切，吹得愈远愈好，把我的心意传到千万里，让全球的人都晓得……



身在福中

* 小家

李思在翻阅报纸的时候，李太带着满脸的喜悦回来了，然后坐在李思斜对面的沙发椅上。李思头也不抬的看著报纸，因为他知道这回妻子又要搬出王太来说了。

“人家王太的先生买了一只名贵的金表送给她，而我呢？一只表要用一世人，……。”李太看先生不理睬她，心里越是生气，先开口了。真的不出李思所料，李太果然搬出王太来，李思还是沉默的看他的报纸，因为他已习惯了，李太每一次去王太的家打牌回来后就大发牢骚，刚开始几次，李思心里很烦，不过次数多了以后，也就麻木了。

尽管李太如何发牢骚，李思的日子还是一样过得平平淡淡，照常到工厂工作，到月就领工资，从不乱花钱。

假日里，李思一大早就在阅报，李太刚从外头回来，电话忽然吵了起来。

“哈罗！”李太拿起电话。

“李太啊！我是西米，你知不知道？原来王先生是做非法生意的，现在被捉了，而且还欠了银行一大笔，房子被押了，可怜王太有家归不得……。”电话那头传来了一个妇女响亮的声音。

听完了电话后，李太回到房里去，发现了房里的梳妆台上搁着一只漂亮的新表。

李太透过房门望向埋头阅报的丈夫，嘴角露出一丝幸福的微笑。

● 〈马华文学之窗〉(评论)

作者: 马伦

定价: RM18

邮购处: Lee Sock Cheng

P.O. Box 20,
81307 Skudai,
Johor.

● 〈怪圈集〉(评论)

作者: 黎声

定价: RM12

邮购处: Wong Ah Ku

P.O. Box 20,
81307 Skudai,
Johor.

● 〈文思笔耕十载情〉

文类: 第10届全国大专

文学奖专辑

出版: 拉曼学院华文学会

定价: RM13.50

邮购处: 钟宏景

206, Block E3, Sec2,
Wangsa Maju,
53300 Setapak,
K. L.

文学丰富人生, 使人生更加亮丽。

如果您有写作的冲动, 请不要迟疑。如果您已有写作的经验, 就更应该继续的写作。

(1) 不论是评介, 小说, 散文, 诗歌, 还是戏剧; 不论是原著, 还是翻译(请附原文); 只要是未经发表的, 认真的文学作品, 都是我们欢迎的文章。

(2) “清流·交流”栏——欢迎作者、读者针对〈清流〉, 发表您的意见、读后感或任何文学话题, 字数约600左右。

(3) “文学蓓蕾”栏——欢迎学生与自修生来稿。(从清流29期起, 凡刊登于“文学蓓蕾”的作品, 都自动被提名参加〈文学蓓蕾奖〉。每五期颁发一次, 分特优奖一名, 优秀奖四名。)

(4) “校园文艺”栏——欢迎各中学学生集体投稿, 每一辑至少有五名作者投稿。

来稿一经发表, 将致薄酬。

(如欲退稿, 请自备回邮信封。)

稿件请寄:

〈清流〉编辑部

No. 8, Trmn. Orkid,

Jl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 * 如果您尚未订阅，请立即订阅“清流”。
- * 如果您已经订阅，请继续介绍亲友。
- * 谢谢您的支持。

姓名：(中)_____ (英)_____		编号_____
地址：_____		

订阅费： ☐ 全年 RM15 (5期)		☐ 2年 RM30 (10期)
订阅期数：第_____期至第_____期		
邮券号码：_____		

• 勿寄现款 • 请用邮券 (Wang Pos) • 订阅表格可复印

邮券上请志明：Perak Literature & Art Society

转寄：章钦先生收

75, Persiaran Kelebang Selatan 8,
Tm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Malaysia.





《清流》

文学双月刊

33期

1997年5月出版

编辑顾问： 驼 铃 朱晋韶
田 舟 王枝木
年 红 苏清强

主 编： 崔 冰

编 委： 一 介 紫梦羚
岳 衡 郑可达
良 木 陈有明
朝 浪 戴美娟

校 对： 许心伦

督 印： 郭绪益 臻 杰

封面题字： 叶兆熊

创刊日期： 1990年3月1日

出版准证： KDN.PP6767/1/97

编 辑 部： ALIRAN JERNIH
8, Taman Orkid, Jalan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出版及发行： 霹雳文艺研究会
PERSATUAN KESUSASTERAAN
DAN SENI LUKIS PERAK
27, Hala Pegoh 8, Tmn. Sri Pengkalan,
31650 Ipoh, Perak.

承 印 者： 李商业印务有限公司(95590-V)
PERCETAKAN LEE SDN. BHD.
91, Jln. Raja Musa Aziz,
(Anderson Road) 30300 Ipoh, Perak.
Tel: 2547071 Fax: 05-2559812



赏	书	艺	■
•	吟	诗	词

柳宗元诗《江雪》
怡保 黄秀珍
(家庭主妇)

千山鸟飞绝
万径人踪灭
孤舟蓑笠翁
独钓寒江雪

柳宗元诗《江雪》丙子之秋黄秀珍书于山城

己所不欲
勿施于人

萧瑞群

孔子语
怡保 萧瑞群(副校长)

遠上寒山石徑斜
白雲生處有人家
停車坐愛楓林晚
霜葉紅於二月花

丙子之夏 鍾瑞琮書

杜牧诗《山行》
怡保 钟瑞琮
(教师)

▼ 暮烟渔影



▼ 马来日粉

水彩画家 黄健俊简介

- 1943年生于瓊州。
- 1965年毕业于新加坡南洋美专西洋画系。
- 目前担任瓊州艺术学院美术讲师，也是瓊州美术协会永久会员，曾担任多届会长，也是南洋美专(马)校友会永久会员，及大马当代水彩画家协会会员。作品经常在本国展出外，同时也在国外展出如韩国、台湾、中国天津及上海。
- 作品曾获得：
 - * 1988年怡保升格为市美展第2奖。
 - * 1989年南洋美专(马)校友会创作奖。
 - * 1993年红土坎嘉年华会美展第2奖。

▼ 绿野牛踪

